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11

2018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林、公司总经理张惠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宏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新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无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姚迪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及专门委员会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原董事长离任至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前，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杨林先生代为履行相关职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赣能股份/公司/上市公司/本公司	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江投集团	指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投电力	指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丰电二期、丰城发电厂	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抱子石水电站	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抱子石水电站
居龙潭水电站	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居龙潭水电站
丰电三期	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三期发电厂
东津发电	指	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国资委	指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西发改委	指	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西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赣能股份	股票代码	000899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赣能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XI GANNE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XGNCL		
公司负责人	杨林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1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96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1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96		
公司网址	www.000899.com		
电子信箱	ganneng@000899.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宇	李洁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199 号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199 号
电话	0791-88106200	0791-88109899
传真	0791-88106119	0791-88106119
电子信箱	ganneng@000899.com	ganneng@000899.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管理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0001583122317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经营范围变更为：火力发电，水力发电，水库综合利用，节能项目开发，电力购销、电力输配，电力设备安装及检修，粉煤灰综合利用，电力技术服务及咨询，机械设备维修，房地产开发，电力物质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住宿、泊车及餐饮服务（限下属执证单位经营）楼宇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邹贤峰 谢书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谢金印、林河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2,126,267,944.86	2,176,561,485.20	-2.31%	2,552,632,93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450,075.11	378,235,751.78	-95.65%	574,559,00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7,840,330.90	384,428,523.66	-56.34%	546,082,72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4,981,399.55	371,804,408.03	3.54%	957,304,925.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9	0.4	-95.78%	0.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9	0.4	-95.78%	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6%	8.24%	-7.88%	24.30%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7,319,466,023.98	7,567,675,940.96	-3.28%	5,974,080,86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68,578,729.82	4,768,685,745.37	-6.29%	2,623,632,267.0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68,758,587.64	394,870,030.22	520,680,525.16	541,958,80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709,667.24	18,922,069.50	70,227,314.52	-145,408,97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633,954.95	21,116,426.35	65,643,359.17	8,446,59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590,431.09	42,416,224.70	106,435,279.33	-76,460,535.5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4,753,063.09	-2,850,998.51	-68,152.28	主要为丰电二期通流和超低排放技术改造替换的资产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0,928.56	553,995.35	346,256.51	脱硝工程补助专项资金 150,928.56 元，纳税贡献奖励 500,000

				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320,179.10		38,743,949.51	出售所有持有的泰豪科技股票及投资保本型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08,300.36	-5,246,378.82	-1,155,640.67	主要是未决诉讼的预计赔偿款计提和公司丰电三期扩建工程“11·24”事故的调查费用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50,610.10	9,390,131.00	
合计	-151,390,255.79	-6,192,771.88	28,476,282.0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火力、水力发电，目前公司所属已投产运营火电厂一家、水电厂两家，总装机容量为150万千瓦。公司所属火电厂丰城二期发电厂装机容量2×70万千瓦，位于江西省丰城市，两家水电厂居龙潭水电厂、抱子石水电厂装机容量分别为2×3万千瓦和2×2万千瓦，分别位于江西省赣州市和九江市修水县。公司尚有丰城三期发电厂项目，设计装机容量为2×100万千瓦超超临界发电机组，目前该项目受“11.24”事故影响处于停工状态。另外，公司受托管理控股股东江投集团旗下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装机容量为2×3万千瓦。

2017年是公司生产经营形势极为严峻的一年，也是自丰电三期“11.24”事故后亟需平稳过渡、稳健发展的关键一年。年初以来，面对电煤价格上涨、计划电量不足、机组检修技改任务繁重等种种压力，我们认真反思不足、总结教训，围绕年度工作要点和“三个赣能”的总体目标，突出抓好安全生产，注重提升经营成效，持续推进管理咨询工作、党建、党风廉政建设、企业文化建设暨班组建设，公司全年运营态势总体平稳。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丰电三期扩建项目”受“11·24”事故影响，目前仍处于停工状态。
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同比减少 83.76%，主要是使用 9.17 亿元的募集资金投资了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预付账款	报告期末预付账款同比减少 85.03%，主要是上年同期有较多的燃料预付款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增加了 4222.20%，包括了待抵扣的进项税额和预缴的企业所得税和新增的 9.17 亿元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同比减少 63.10%，主要是本年出售了全部持有的泰豪科技的股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丰电二期发电机组资产质量优良，技术先进，机组煤耗水平及发电效率等指标均处于江西省前列。近年来，丰电二期两台机组已陆续实施完毕脱硫脱硝及电除尘技术改造，相关技术指标符合国家最新环保要求，位于江西省同类型火电机组的领先水平。2017年，公司对丰电二期两台机组进行通流改造及超低排放改造，改造完成后烟尘排放浓度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2017年主要生产经营情况

2017年，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63.12亿千瓦时，营业收入21.26亿元，实现净利润1645.01万元，同比下降95.65%；总资产73.19亿元，净资产44.68亿元，负债28.51亿元，负债率38.95%，同比上升了1.96%。

各所属电厂持续保持长周期的安全稳定生产。特别是两个水电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各项技术指标向好。居龙潭水电厂通过开展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先后荣获“2016年江西省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和“2017年全国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荣誉称号。

（二）2017年经营管理工作回顾

1、突出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公司年初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总结分析“11.24”事故及所属单位安全生产情况，深刻检讨、查找不足，明确了安全工作重点和管理思路，健全了组织机构、明晰职责分工，注重抓好责任落实。并以“安全赣能”为主线，通过安全教育培训、安全竞赛等多项举措，大力推动安全文化建设的部署和落实。同时，深入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活动、积极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组织专项安全检查活动，适时到所属电厂进行分组检查，对江西省能源局、集团和公司督查所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闭环管理。

2、持续加强成本管控，稳健提升经营质效

公司以营销为抓手，积极与省内各大用户、售电公司及几大发电集团商谈，全年共完成市场交易电量12.01亿度，达成了3.1亿度电量发电权转移合作事项，尽最大努力保证了公司利益；另一方面以项目为抓手，积极配合省直监管部门对丰电三期项目核准支持性文件进行排查，积极做好复工准备；同时，通过科学制定下达公司2017年预算工作，强化预算管理刚性意识，做好财务统筹，加强资金管理；合规、合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对所属电厂的资金使用统筹管理分批拨，加强风险防控，并提出三个月滚动预算概念，依据用款时点精准调整贷款时节，盘活资金存量，减少账面资金“沉淀”。

3、强化全面从严治党，增强党建主业意识

公司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和强化基层组织为重点，着力抓好安全文化建设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贯。同时，开展了《党委会议事规则》修订、“党建入章”等重点工作。全面践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化党章党规党纪学习，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公司纪委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强化执纪监督，加强廉洁警示教育，肃风正纪。公司工会继续发挥企业文化“四大平台”的功效，积极开展各类文体活动和班组文化建设，提升士气、稳定人心，为公司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开展，提供良好支撑。

4、加大产业扶贫力度，助力加快脱贫步伐

公司继续以产业扶贫为主导，以党建扶贫、文化扶贫为依托助力构建长效扶贫机制，工作成效受到上级主管部门和当地政府的高度赞扬。特别是村级光伏扶贫电站项目创全省产业扶贫项目先例，被当地政府借鉴并在全县推广。目前，古坑村已实现整村脱贫。被寻乌县委县政府授予“2016年度脱贫攻坚工作先进村”和“2016年度‘最美寻乌’系列评选最美村庄”称号。

5、全面推动内控建设，提升企业管理效益

公司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为重点，完善治理结构，强化制度创新，增强风险管控，规范运营管理。根据公司运营管理实际制定或修订了《员工奖惩暂行办法（试行）》、《保密工作》等制度。加强督促检查，组织相关部门开展内控自我评价的复查；积极配合中介机构全面审视内控制度、流程，年度内控审计工作获得会计师事务所标准无保留意见。紧跟改革趋势，积极与管理咨询机构沟通和商谈，确定了管理咨询范围和工作计划，并针对了解和掌握的问题，对公司管理进行系统梳理，提出修正意见和具体改进方案，初步形成了阶段性工作成果。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26,267,944.86	100%	2,176,561,485.20	100%	-2.31%
分行业					
电力	2,100,313,055.06	98.78%	2,148,746,023.53	98.72%	-2.25%
其他	25,954,889.80	1.22%	27,815,461.67	1.28%	-6.69%
分产品					
电力	2,100,313,055.06	98.78%	2,148,746,023.53	98.72%	-2.25%
其他	25,954,889.80	1.22%	27,815,461.67	1.28%	-6.69%
分地区					
江西省	2,126,267,944.86	100.00%	2,176,561,485.20	100.00%	-2.3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	2,100,313,055.06	1,861,114,248.64	11.39%	-2.25%	18.27%	-15.38%
分产品						
电力	2,100,313,055.06	1,861,114,248.64	11.39%	-2.25%	18.27%	-15.38%
分地区						
江西省	2,100,313,055.06	1,861,114,248.64	11.39%	-2.25%	18.27%	-15.3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火力、水力发电，按照国家目前电力生产经营体制规定，公司生产的计划电量全部出售给国家电网在江西省的分支机构——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2017年度公司下属三个电厂分别与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赣州供电分公司签订售电合同，计划合同电量50.01亿千瓦时，结算电量48.05亿千瓦时。公司下属丰城二期发电厂生产的市场交易电量与大用户，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签订三方合同，合同电量6.3629亿千瓦时，结算电量6.3629亿千瓦时；与售电公司，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签订三方合同，合同电量5.65036亿千瓦时，结算电量5.65036亿千瓦时；与其他发电厂，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签订发电权转让三方合同，合同电量3.1亿千瓦时，结算电量2.95亿千瓦时；全年合同电量合计65.12亿千瓦时，全年结算电量合计63.02亿千瓦时。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	燃料	1,414,797,426.65	75.91%	1,124,543,266.78	71.38%	25.81%
电力	职工薪酬	85,291,505.69	4.58%	91,687,532.46	5.82%	-6.98%
电力	折旧	225,731,635.44	12.11%	229,424,842.30	14.56%	-1.61%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15,371,496.34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9.4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2,024,309,551.02	95.21%
2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赣州供电分公司	54,244,960.00	2.55%
3	江西益材粉煤灰开发有限公司丰城分公司	18,516,291.47	0.87%
4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赣县供电分公司	10,976,463.08	0.52%
5	江西大唐国际抚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324,230.77	0.34%
合计	--	2,115,371,496.34	99.4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66,100,142.3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7.5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576,428,514.92	28.42%
2	中煤华中能源有限公司	224,655,085.17	11.08%
3	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	128,444,264.17	6.33%
4	上海申能燃料有限公司	123,287,535.21	6.08%
5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运输分公司	113,284,742.90	5.59%
合计	--	1,166,100,142.37	57.5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管理费用	71,122,106.35	53,888,678.69	31.98%	主要是丰电三期项目暂停期间支出不能资本化，计入了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94,690,114.44	91,654,221.15	3.31%	
------	---------------	---------------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8,545,809.84	2,172,772,982.25	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3,564,410.29	1,800,968,574.22	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981,399.55	371,804,408.03	3.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7,005,382.33	12,456,425.78	15,129.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4,461,658.01	571,757,302.46	395.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456,275.68	-559,300,876.68	67.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0,000,101.16	3,300,226,330.58	-50.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2,502,477.76	2,343,278,714.29	-17.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502,376.60	956,947,616.29	-131.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4,977,252.73	769,451,147.64	-211.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去年大幅增长的原因在于本年公司循环使用9.17亿元的募集定增资金购买了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两期产品到期赎回后共计18.34亿元进入了本项目；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去年大幅增长的原因在于本年公司循环使用9.17亿元的募集定增资金购买了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循环购买了三期（两期已赎回），相关现金流共计27.51亿元进入了本项目；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去年大幅增长的原因在于本年公司循环使用9.17亿元的募集定增资金购买了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循环购买了三期（两期已赎回），导致现金净流入大幅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去年大幅下降的原因在于去年收到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去年大幅下降的原因在于去年收到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去年大幅下降的原因在于本年使用9.17亿元的募集定增资金购买了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7,990,081.14	640.32%	主要是公司投资联营企业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江西航天云网科技有限公司等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及购买保本浮动型理财形成的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2,002,202.83	11.87%	主要是居龙潭水电厂和抱子石水电厂长期挂账的在建工程全额计提的减值。	否
营业外支出	171,844,644.27	1,018.94%	主要是丰电二期通流和超低排放改造导致的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65,800,002.09	2.27%	1,020,777,254.82	13.49%	-11.22%	本年使用 9.17 亿元定增资金购买了短期保本型理财
应收账款	359,585,545.01	4.91%	415,184,097.49	5.49%	-0.58%	
存货	124,941,370.44	1.71%	146,328,611.05	1.93%	-0.22%	
长期股权投资	1,178,901,592.25	16.11%	1,103,526,054.03	14.58%	1.53%	
固定资产	3,476,042,031.94	47.49%	3,646,005,856.07	48.18%	-0.69%	
在建工程	421,076,831.50	5.75%	450,775,181.70	5.96%	-0.21%	
短期借款	1,390,000,000.00	18.99%	1,050,000,000.00	13.87%	5.12%	本期同比去年新增了部分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865,000,000.00	11.82%	1,135,000,000.00	15.00%	-3.18%	
------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160,000.00					68,362,780.52	0.00
上述合计	56,160,000.00					68,362,780.52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质押借款余额4.35亿元，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50%的电费收费权；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农业银行丰城市支行质押借款余额1.8亿元，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12.5%的电费收费权；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丰城市丰电支行质押借款余额1.0亿元，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的电费收费权；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建设银行丰城支行质押借款余额2.4亿元，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13%的电费收费权；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工商银行丰城支行质押借款余额0.4亿元，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建设项目20%的电费收费权。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17,887,955.17	753,319,904.43	48.3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丰电三期扩建项目	自建	是	电力行业	17,787,348.83	661,746,739.09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8.41%	0.00	0.00	2016年11月24日，项目发生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目前，项目处于停工状态。	2016年11月25日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丰电二期#5、#6汽轮机技改	其他	是	电力行业	170,127,577.15	199,022,676.64	自有资金	100.00%			无	2016年08月19日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187,914,925.98	860,769,415.73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

						益	价值变动						
境内外股票	600590	泰豪科技	72,81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56,160,000.00	0.00	0.00	0.00	68,362,780.52	12,202,780.52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合计			72,810,000.00	--	56,160,000.00	0.00	0.00	0.00	68,362,780.52	12,202,780.52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1 年 10 月 21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2 年 08 月 03 日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非公开发行	215,824	1,778.73	126,174.67	0	0	0.00%	92,560.3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未使用的金额,将依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计划继续投入尚未完成的丰城三期发电厂扩建项目。	0

合计	--	215,824	1,778.73	126,174.67	0	0	0.00%	92,560.3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公司 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7,787,348.83 元，2017 年度募集资金账户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12,677,977.09 元，2017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为 6,300,920.54 元；截至 2017 年末，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261,746,739.09 元，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 917,000,000.00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29,813,809.77 元，累计取得的理财产品收益为 6,300,920.54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8,603,271.2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利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律师费、发行登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1,009,000.00 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	否	155,824	155,824	1,778.73	66,174.67	42.47%		0	否	否
2.偿还银行借款	否	60,000	60,000		60,000	100.0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5,824	215,824	1,778.73	126,174.67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0		0	0	0	0	0.0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215,824	215,824	1,778.73	126,174.67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承诺用于丰城三期发电厂扩建项目已陆续投入资金 66,174.67 万元。该项目于 2015 年 9 月正式开工建设，2016 年因“11.24 特别重大安全事故”停工，2017 年 9 月 15 日国务院公布事故调查报告，截止目前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因手续不全处于停建状态。</p> <p>2. 公司募集资金承诺用于偿还银行借款部分已于 2016 年度全部清偿完毕。</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不适用									

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经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方式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审议置换投入的自筹资金。2016 年 3 月 9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6,300.00 万元，其中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置换金额为 11,300.00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置换金额为 5,000.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已出具表示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6 年 1 月 26 日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10-4 号）。华融证券同时出具《关于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此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承诺用于丰城三期发电厂扩建项目已投入资金 66,174.67 万元，由于“11.24 特别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非正常中断导致 2016 年和 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不能形成项目投资额的支出共计 729.90 万元，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以自有资金置换 266.62 万元，剩余 463.28 万元未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860.3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为 817.05 万元，分公司丰城三期发电厂募集资金使用的银行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43.28 万元。</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购买其发行的结构性理财产品 91,7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8,603,271.22 元。募集资金未使用的金额，未来将依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计划继续投入尚未完成的丰城三期发电厂扩建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或其他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项目融资、建设、经营、管理、公路、桥梁和其他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等	1,500,000,000.00	3,940,895,650.81	3,636,986,325.28	729,017,129.32	470,413,791.98	371,445,989.44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对高技术产业的投资、管理、经营及咨询服务，综合技术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150,000,000.00	175,210,651.03	174,863,417.88	5,242,718.36	2,151,261.22	2,258,651.58
江西航天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通信设备、卫星应用技术、机械电器设备	50,000,000.00	69,757,338.00	52,852,270.67	104,046,400.02	4,382,530.22	5,467,411.92

		的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产品、通信设备、机械设备、电器设备、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办公设备、仪器仪表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商务信息咨询；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通讯工程；网络工程；安防工程；工业自动化工程；弱电工程；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核电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及管理；生产销售电力及相关产品；对外贸易经营；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	1,173,770,000.00	3,580,745,386.61	1,175,556,383.83	9,160,936.98	1,786,383.83	1,786,383.83

		运营、管理。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电力行业环境变化趋势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2018年中央经济会议指出，今年的经济工作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各项工作，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随着煤炭供给侧改革及电力体制改革的持续推进，国家把推动高质量发展作为根本要求，过去依靠规模数量型、粗放浪费型的传统能源生产消费模式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扭转，清洁能源产业将得到进一步壮大。受此影响，传统火电行业在当前电力供需失衡、煤电被列入去产能行业，价格居高不下的背景下，生存空间可能持续压缩。

1、煤炭供给侧改革成效显著，煤价趋势难以发生根本性逆转

受煤炭供给侧改革，去产能的影响，2018年，煤炭供应仍将总体偏紧，多重困难矛盾交织叠加，电煤价格可能长期处于高位运行，而电价受宏观经济形势、政策风险与市场电量多重冲击，即便存在启动“煤电联动”的可能，也难以消解高煤价造成的火力发电成本压力，受限于“市场煤计划电”的行业格局，电力企业利润空间持续承压，整体经营仍将较为困难。

2、省内电力需求情况向好，火电机组利用小时数有望提升

根据江西省能源局统计，2017年江西省发用电仍保持较快速增长，全省用电量增速及发电设备利用小时均排名全国前列，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局部时段形势较严峻。预计2018年全省用电量增速仍将保持在较高水平，受省内火电装机建设进度放缓及煤电领域供给侧改革等因素影响，省内火电机组利用小时数有望保持在较高水平，有利于公司火电机组利用小时数进一步提升。

3、电力体制改革及电力行业重组持续推进，电力行业竞争格局加剧

近年来，随着国有企业改革和电力体制改革持续推进，电力企业重组成为了行业内部广泛关注的事件。目前电力行业的重组主要有电力集团之间的横向重组以及发电集团和煤炭集团的纵向重组。

电力集团横向、纵向重组，能够减少同业之间无效竞争，消解过剩电力产能；提升了电力、煤炭行业的集中度，有利于消除煤电矛盾，能够形成新的产业龙头，产生全产业链的协同效应，以全产业链对冲行业波动。这对于其他发电集团起到了引导作用，激励它们通过合并重组做大做强优势产业、调整优化结构布局，提高市场竞争力，这必将成为未来一段时间内电力国有企业改革的发展趋势。而地方发电企业长期处于单打独斗的状态，缺少集团专业化、集中化等支持，面对重组后的央企，在规模化生产、成本控制等方面的差距将进一步拉大，特别是在目前电力体制改革持续深入的背景下，地方发电企业在竞争性电力业务上的谈判话语权、议价能力将持续削弱。可以预见，改革之后的电力行业的竞争压力将持续加大，公司作为地方发电企业的生存空间将被进一步压缩。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为：坚持科学发展观，以改革为动力，以市场为导向，以发展为主题，以效益为中心，以提升股东价值为宗旨，以增强市场竞争力为目标，以体制创新和管理创新为依托，以安全文明生产为基础，坚持产业经营和资本运营并重，坚持企业发展与社会发展协调，继续做优做强发电主业，积极、稳健地进军新能源产业，实现能源结构多元化和适度产业多元化，把公司打造成以电力产业为主体，新能源、其他公用事业为两翼，国内先进、省内一流，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较强竞争力的大型综合公用事业上市公司。

（三）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的总体工作思路是：以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以继续打造“三个赣能”（安全赣能、效益赣能、人文赣能）为总体目标，以夯实安全根基为第一要务，从改进工作作风、理顺管控模式、持续推行专业化管理入手，注重提质增效，突出真抓实干，推动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

基于上述工作思路，董事会要求公司经理层2018年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持续稳固安全生产基础。始终以“11·24事故”教训为警示，继续推进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建设和制度建设，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及安全性评价活动，努力构筑安全生产工作长效机制；积极构建双重预防机制，加大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督促所属电厂注重加强应急管理，强化应急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坚决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继续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持续推进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和班组建设，努力打造本质安全型企业。

2、稳健提升经营发展质量。紧跟电力市场形势，全力争取年度计划电量，要求所属电厂在安全运行前提下，注重检修计划安排和经济调度，并积极开展营销工作，争取更多市场交易电量；继续加大各项成本费用的有效控制，切实提高预算控制水平；不断加强资金的优化管理，进一步提升抵御金融市场风险、降低融资成本的能力；持续围绕“以电为主、适度多元”战略，积极谋划布局可行性项目，注重新能源、高新技术产业等新领域的涉入；继续将丰电三期重启作为一项重点工作，紧紧依靠两大股东，争取各方支持，力争早日复工。

3、全面提高依法治企水平。始终奉行“依法治企”理念，坚持守正持平、纠偏纠错，扎实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对日常经营中的重大决策、事项，要求必须合乎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保证决策执行的科学性、严肃性和规范性；积极配合管理咨询公司梳理现行管理模式的不足，力争使管理咨询成果既解决公司面临的现实“短板”，又符合国资、国企改革要求，为打造“江西样板”提供借鉴，同时，结合中央和我省对加强国有企业党建工作的具体要求，探索在“党建入章”后如何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彻底解决重经营、轻党建的问题，切实为企业快速健康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思想保证、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

4、着力加强党风企风建设。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坚持政治建设统领，推进党风企风廉政建设工作，持续推动党的十九大精神在企业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以改进和加强作风建设为契机，深入查摆问题，针对性建章立制，推行相应的考核管理机制，加大问责力度，切实提升工作效能和工作效率；扎实推进安全文化建设和班组建设，为保障电力安全生产，提高员工精神风貌注入新的动力；继续加强群团组织建设和精准扶贫工作，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归属感和企业的社会责任感。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主营业务收入来源单一使得行业波动对业绩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营收来源于公司下属单一火电厂，政策变化、市场波动、设备机组运行较长年限，环保技改项目实施机组有待磨合等因素都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经营业绩造成影响；受“11·24”事故影响停工的公司丰电三期扩建项目工程，复工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已无法按照既定计划竣工投产，也极大的影响了公司及时扩充产能，还增加了公司在项目停工期间内厂址保护等费用成本。

对策：

以“11·24事故”教训为警示，推进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制度建设，构筑安全生产工作长效机制；加强检修、技改、日常维护及外包项目的全过程管理，提高机组、设备安全运行效能；将丰电三期重启作为今年重点工作，紧紧依靠两大股东，争取各方支持，力争早日复工；继续围绕“以电为主、适度多元”战略，积极谋划布局可行性项目，注重新能源、高新技术产业等新领域的涉入。

2、上下游产业深化改革持续压缩公司生存空间的风险

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创新驱动战略不断深化实施，去产能、去库存使得电煤供应短期内难有大的改观，市场形势转为“卖方市场”，煤价趋势难以发生根本性逆转，极大的影响了公司所属火电企业经营业绩；同时，随着售电侧改革的逐步实施，中游发电企业在售电侧端与其他发电企业及售电公司的价格博弈愈演愈烈，作为地方发电企业，公司与其他大型发电集团相比处于相对劣势的地位，在争夺电量及电价谈判过程中也可能做出更大程度的让步，将对公司的营收造成影响；此外，货币资金市场供应紧张，贷款利率不断攀升也将一定程度增加公司运营成本。

对策：

继续紧跟电力市场形势，全力争取年度计划电量，要求所属电厂注重检修计划安排和经济调度，力争多发电、发好电，并通过积极、有效、智慧的营销工作，争取更多市场交易电量；继续加大各项成本费用的有效控制，通过制定中短期规划，

科学编制年度预算，杜绝预算外使用及大幅超支情况；注重燃料采购合同的全过程管理，抓好经济调运；继续加强资金的优化管理，切实降低贷款利率。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并致力提高对投资者的现金分红比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实施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于2017年4月，重新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2017年6月，公司实施完毕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75,677,760股为基准，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292,703,32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公司章程》明确地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须经股东大会普通决议通过，公司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方案须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公司章程》规定了明确和清晰的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比例为--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公司章程》规定了完备的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同时公司严格遵照该决策程序和机制执行：（1）公司年度的股利分配方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根据每一会计年度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分红建议和预案，独立董事应对分红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股东大会依法依规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2）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下，董事会可提出分配中期股利或特别股利的方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公司章程》规定：（1）独立董事应对分红预案发表独立意见。（2）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对报告期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

	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公布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应当通过电话、网络、召开见面会等多种渠道主动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公司章程》规定：（1）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需经全体董事过半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发表独立意见。（3）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修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75,677,760股为基准，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390,271,104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75,677,760股为基准，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292,703,328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分配股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0.00	16,450,075.11	0.00%	0.00	0.00%
2016 年	292,703,328.00	378,235,751.78	77.39%	0.00	0.00%
2015 年	390,271,104.00	574,559,004.77	67.93%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考虑到公司 2018 年经营生产压力及项目资金需求，公司 2017 年度拟不分配股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公司将根据自身经营情况，严格按照《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来实施利润分配。 2、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合理安排资金使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为保护赣能股份全体股东的利益，江投集团承诺，在未来合适的时机，在丰电一期和东津发电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情况下，优先将所持丰电一期和东津发电的股权转让给赣能股份；萍乡电厂进入江投集团后，将尽快把萍乡电厂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以消除萍乡电厂与赣能股份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	2007年08月08日	除东津发电股权尚未转让外，其余承诺已履行完毕。东津发电股权转让承诺期限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	1、为履行江投集团关于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减少与公司的同业竞争，经征得证券监管部门同意，作为过渡性措施，公司自2010年1月1日起托管江投集团所持东津发电97.68%股权，协议一年一签。2、2017年6月，江投集团制定了《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重组工作方案》，启动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工作，明确了承诺事项的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3、2017年12月，因承诺履行期限尚存在不确定性，江投集团为确保承诺得以切实履行，保障公司各方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江投集团向公司董事会申请变更承诺履行期限，并做出承诺：“江投集团将在2020年12月31日之前，对东津发电的股权处置完毕（同等条件下优先向赣能股份转让），以彻底消除东津发电与赣能股份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特别说明：因赣能股份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上述承诺的实际履行需获得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同意。”上述延长承诺履行期

						限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未来持股计划的承诺	一、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减持赣能股份的股份；同时，若在此期间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有增持行为，本公司将同比例增持，以保证控股股东地位不发生变化。二、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明确未履行上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一）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赣能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赣能股份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二）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处理；（三）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	2015 年 11 月 09 日	承诺期限至 2019 年 2 月 4 日	承诺履行中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在江西省内未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赣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发电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二、自本公司认购赣能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完成股票登记后，本公司持股赣能股份 5%（含本数）以上股权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在江西省内参与或进行与赣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发电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三、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发电业务的商业机会在江西省内可	2015 年 11 月 06 日	持续有效，直至国投电力所持赣能股份的股份减持至 5% 以下	承诺履行中

		<p>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赣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时，本公司会将上述发电业务的商业机会让予赣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p> <p>四、除非与赣能股份合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江西省境内新增投资控股、联营、参股任何发电企业、电厂，本公司将支持赣能股份在江西省境内发展电力业务。五、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公司同意赔偿赣能股份因同业竞争行为而导致的损失。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所持赣能股份的股份减持至 5% 以下为止。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赣能股份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p>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未来持股计划的声明和承诺	<p>一、本公司及关联方（关联方认定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自 2015 年 4 月 2 日赣能股份 2015 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召开之日前六个月内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除以下交易事项外，不存在减持赣能股份股份的情况和减持计划。</p> <p>二、本公司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赣能股份的股份，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本公司将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后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三、本公司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增持赣能股份的股份；在此期间，本公司承诺不存在为取得赣能股份控制权而采取其他任何通过增持、协议、合作、关联方关系等合法途径扩大本公司对</p>	2015 年 11 月 06 日	<p>承诺一、承诺三已履行完毕；承诺二、四、五期限至 2019 年 2 月 4 日；</p>	承诺履行中

		赣能股份控制比例。四、本公司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没有控制赣能股份实际经营管理的意图，亦不主动谋求赣能股份控股地位。五、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明确未履行上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一）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赣能股份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赣能股份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二）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处理；（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参与赣能股份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5,764,673.17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5,764,673.17元，此项调整不改变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邹贤峰 谢书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2017年5月5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总计80万元人民币（不含差旅费）。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年9月,公司下属分公司丰城发电厂因与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公司提起诉讼。	5,224.74	是	案件已由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完毕。丰城发电厂不服上述判决,已依法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案件尚未开庭,最终审理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无	无	2017年12月01日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6年10月,公司下属分公司丰城发电厂针对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在纠纷中拖欠货款的事实,就丰城发电厂与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货款纠纷一案向丰城市人民法院对明江公司提起	679.26	否	案件已由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完毕。丰城发电厂不服上述判决,已依法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	无	无	2017年12月01日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诉讼。			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案件尚未开庭，最终审理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公司	江西省物价局依法于 2016 年 7 月 6 日对公司下属丰城二期发电厂 2015 年度环保电价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发现丰电二期存在价格违法问题。	被有权机关调查	江西省物价局认为：丰电二期上述行为违反了国家发改委 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燃煤发电机组环保电价及环保设施运行监管办法〉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536 号）第十五条的规定，属于《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九条第十一项“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的其他行为”的价格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三十九条和《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九条、第十六条，江西省物价局决定责令丰电二期立即整改上述价格违法行为，并作出行政处罚：	2017 年 04 月 12 日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将丰电二期在规 定期限内未向消 费者退换的违法 所得 406,508.88 元予以没收。		
--	--	--	--	--	--	--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煤炭采购	遵循市场化原则，随行就市、同质同价，竞价方式	135.7元/千大卡·吨	1,716.14	1.20%	37,200	否	票据结算	135.7元/千大卡·吨	2017年04月11日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1,716.14	--	37,2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与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公司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37,200 万元，实际发生金额 1,716.14 万元（不含税）。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全面履行江投集团关于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经与江投集团协商，并征得证券监管部门同意，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续签<股权托管协议>的议案》，同意由公司托管江投集团所持的东津发电97.68%股权，协议一年一签。托管期限内，公司按照东津发电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10%向江投集团收取股权托管的报酬，并由江投集团在托管期限结束后1个月内一次性支付给公司；如果东津发电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不收取报酬。本次关联交易是为全面履行江投集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减少与公司同业竞争的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没有其他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东津发电提供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17年该公司实现净利润尚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累计亏损，无可供分配利润。根据协议，公司2017年不收取股权托管费。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托管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7年0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第十六点重大关联交易“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917,000,000	917,000,000	0
合计		917,000,000	917,00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91,7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0月20日	2017年11月22日	人民币结构性理财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3.80%	305.87	315.05	315.046		是	是	

公司 南昌 分行							产品									
中信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南昌 分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91,700	闲置 募集 资金	2017 年 11 月 24 日	2017 年 12 月 27 日	人民 币结 构性 理财 产品	到期 一次 还本 付息	3.80%	305.87	315.05	315.04 6		是	是	
中信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南昌 分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20,000	闲置 募集 资金	2017 年 12 月 29 日	2018 年 02 月 02 日	人民 币结 构性 理财 产品	到期 一次 还本 付息	4.30%	77.8	0.0			是	是	
中信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南昌 分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30,000	闲置 募集 资金	2017 年 12 月 29 日	2018 年 04 月 16 日	人民 币结 构性 理财 产品	到期 一次 还本 付息	4.65%	389.4	0.0			是	是	
中信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南昌 分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41,700	闲置 募集 资金	2017 年 12 月 29 日	2018 年 07 月 03 日	人民 币结 构性 理财 产品	到期 一次 还本 付息	4.65%	932.19	0.0			是	是	
合计			275,10 0	--	--	--	--	--	--	2,011. 13	630.09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 方名称	合同订 立对方 名称	合同标 的	合同签 订日期	合同涉 及资产 的账面 价值 (万 元)(如 有)	合同涉 及资产 的评估 价值 (万 元)(如 有)	评估机 构名称 (如 有)	评估基 准日 (如 有)	定价原 则	交易价 格(万 元)	是否关 联交易	关联关 系	截至报 告期末 的执行 情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 引
江西赣 能股份 有限公司丰城 三期发 电厂	哈尔滨 电气股 份有限 公司	为江西 赣能丰 城电厂 三期工 程购买 主机设 备(锅炉、汽 轮机、 汽轮发 电机各 2台)	2015年 09月 17日			无		公开招 标确定	205,18 8	否	无	设备尚 处于制 造期		
江西赣 能股份 有限公司丰城 三期发 电厂	中国电 力工程 顾问集 团中南 电力设 计院有 限公司	江西丰 城电厂 三期扩 建工程 项目 EPC总 承包项 目	2015年 12月 01日			无		公开招 标确定	298,49 6	否	无	受事故 影响, 项目暂 时停工		
江西赣 能股份 有限公司丰城 三期发 电厂	南昌铁 路勘测 设计院 有限责任 公司 (联合 体牵头 人)、中 铁上海 设计院 集团有 限公司 (联合	江西赣 能股份 有限公司丰城 三期发 电厂铁 路专用 线工程 EPC总 承包项 目	2015年 11月01 日			无		公开招 标确定	27,835	否	无	受事故 影响, 项目暂 时停工		

	体成员一)、南昌铁路天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合同	2016 年 11 月 23 日	3,984.88		无	公开招标确定	4,598	否	无	按计划履行合同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机通流部分改造 EPC 总承包合同	2016 年 02 月 18 日	7,319.42		无	公开招标确定	8,469	否	无	按计划履行合同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机组汽轮机通流改造 EPC 总承包	2016 年 09 月 21 日	7,256.1		无	公开招标确定	8,419	否	无	按计划履行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 公司作为江西省内唯一省属发电企业，一方面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不断优化生产环节，降低生产成本，努力多发效益电；另一方面不断强化大局意识，下属火电厂在迎峰度夏、迎峰度冬期间能够自觉服从电力调度安排，在电煤价格高企的情况下仍然能够坚持保障区域用电需求，所属水电厂积极服从地方防汛大局，自觉服从地方防汛指挥部门的调度安排，主动弃水限电，确保水库上下游群众生命财产安全。2017年公司下属发电企业实现全年安全稳定运行，有效保障了区域电力，促进了全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 公司一贯坚持规范运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体系。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坚持规范运作，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严格遵循公平信息披露的原则，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确保所有股东能平等地获得信息；公司严格把控内幕信息，持续加大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问责力度，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通过各种渠道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的内在价值，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与建议，持续增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

(3) 2017年初,公司新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进一步健全了公司持续、稳定、积极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合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截至2017年底,公司已连续3年实施现金分红,近三年累计分红7.48亿元。

(4)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环境可持续发展。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建立人性化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公平公正的员工薪酬福利体系,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学习氛围和职业生涯发展空间,通过构建学习型企业,以公司“四大平台”为抓手,着力营造和谐的人文环境,充分发挥员工的能动性和创造性;公司下属丰电二期发电厂严格落实环保政策,顶住经营业绩压力,合理安排工期,于2017年完成对汽轮机通流系统及脱硫除尘超低排放改造,进一步降低资源消耗量及污染物排放量,坚定不移地沿着节能环保、绿色低碳和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前行。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江西省赣州市南桥镇古坑村是“国家十三五”贫困村,辖区面积9.6平方公里,共有9个村民小组,438户1609人。现有建档立卡贫困人口74户306人,占总人口的19%。古坑村贫困人口多,贫困程度深,经过几年努力,已将贫困发生率降到了1.68%,仍有6户27人未脱贫。为了进一步做好古坑村脱贫攻坚工作,紧紧抓住赣能公司对口支援的历史机遇,制订了脱贫攻坚规划。

一、总体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是我们一切脱贫攻坚工作的根本遵循。坚持问题导向,打造全国精准扶贫示范村应该如何示范,在既有基础上如何提升并确保脱贫质量。按照“核心是精准、关键在落实、确保可持续”的要求,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解决突出问题。

二、工作目标

“两不愁、三保障”的脱贫标准不高,但涉及面广,要花大力气,才能完全符合要求。“三率一度”严格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安居扶贫(住房安全保障)、八大体系项目实施、基础台账(信息系统、台账资料)、产业扶贫(贫困村扶贫产业基地建设、贫困户产业覆盖)达到县级验收标准,进而为顺利通过国家第三方评估验收打下坚实基础,确保2018年贫困村高质量退出。

三、脱贫举措

坚持问题导向,不铺大摊子,对照脱贫标准,缺什么补什么。坚持长短结合的脱贫举措,打基础、立长远。

(一) 基础工作

1、识别精准。参考第三方脱贫评估模式,邀请专家团队结合房产、工商、公安等部门大数据,开展整村精准识别评估,同时,日常跟踪大病救助、老人单独居住或立户、低保非贫困户等特殊人群,确保精准识别“不漏一人”。

2、列明清单。按照上级要求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列出“户脱贫”清单,做好收入清单、健康扶贫清单、贫困子女就学清单、住房安全保障清单;紧紧围绕“新八大体系”,列出“村退出”清单。

3、台帐准确。“线上”“线下”信息资料台帐相一致。贫困户信息管理是动态管理,必须保证国务院扶贫开发信息系统、江西省精准脱贫大数据管理平台,同贫困户“一户一档”“一证一册”相衔接对应,做到系统、台账、实际三项内容相一致。

4、管理完善。根据《江西省精准扶贫档案管理实施办法》抓好资料台帐管理,完善贫困户“一户一档”“一证一册”等资料,特别是贫困户识别、脱贫、清退等程序佐证资料,贫困户已享受政策要完全体现在登记证上。结合工作实际,完善产业、就业、移民、社会保障、健康扶贫、教育扶贫等各项扶贫工作台账。

(二) 产业扶贫

1、新建蔬菜基地。在古坑村建设50亩大棚蔬菜基地,采用镇、村级建设、贫困户认领、入股分红等方式,着力建设大棚蔬菜基地,实现贫困户利益联结全覆盖。

2、新建甜柿种植示范基地。计划分户落实种植,由农户先行挖穴,经验收合格后,由政府免费提供种苗,提供技术支持,并落实以奖代补,引导示范农户规范操作,实现贫困户产业扶贫增收。

(三) 就业扶贫新建就业扶贫车间

做好贫困人口劳动力资源统计，规划建设标准厂房，引进劳动密集型产业，实现贫困人口家门口就业。

（四）文化扶贫

1、加强公共文化体系建设。按照“七个一”标准，全面提升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完善“农家书屋+电商”服务站，设置文化公益性岗位。

2、发展壮大文艺队伍。组建舞蹈健身队、民乐队、舞龙队等，充分挖掘本村民间艺人。组建1支文体志愿者服务队，采取集中培训和定期深入乡村对群众开展各类文体志愿培训和服务活动。

3、深入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创建。广泛开展以遵规守法、诚实守信、孝老爱亲、尊师重教、清洁卫生、脱贫致富为内容的“六星家庭”创评活动。健全完善村民理事会、红白理事会等群众自治团体。

（五）整村推进

1、安居扶贫。实施民房整治、“老人住老房”专项整治两大工程，妥善安置孤寡老人入住“赣能惠民楼”保障房，全村所有农户住房实现100%安全保障。

2、基础设施扶贫。妥善使用过桥贷款114万进行民房维修加固及铺设饮水管道。

3、改善人居环境。实施风貌打造工程，实施房屋外立面统一风格粉墙、平改坡、换瓦。实施庭院整治工程，实现门庭整洁、美观。完善排水排污和亮化、绿化建设工程。

四、组织保障

（一）实施“党建+扶贫”工程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努力找准党建工作与精准扶贫的结合点，用党员示范引领推进精准脱贫，建设党员志愿服务中心和便民服务站，发挥好基层党组织在脱贫攻坚中的战斗堡垒作用，以强有力的组织领导确保脱贫。特别是做好2017年村“两委”换届工作。

（二）抓好驻村工作队，赣能公司选派一名干部担任古坑村第一书记，寻乌县招商服务中心选派一人担任驻村工作队队长。驻村工作队是古坑村脱贫攻坚工作的核心力量，必须做到扶贫工作全面参与、全面熟悉、全面发挥作用，作风最实、工作最实。

（三）统筹好扶贫队伍着力发挥好驻村干部的作用，进而统筹好帮扶干部工作，做好包户精准帮扶工作、政策宣传工作、满意度提升工作。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7年是古坑村巩固提升扶贫工作成果的关键年，在省、市、县、镇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扶贫部门的指导下，赣能公司驻村扶贫工作队和古坑村“两委”齐心协力，扎扎实实全面推进整村脱贫工作。

一、主要做法

1、认真开展精准识别

（一）土地人口情况

南桥镇古坑村位于寻乌县南面，距县城15公里，离镇政府所在地7公里，该村交通便利，206国道和济广高速公路穿境而过，辖区国土面积9.6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1365亩，山地面积9655亩，水面面积68.9亩。全村共有9个村民小组，其名称是旗山寨、石岩下、楼下、老屋、上屋、新屋、古坑、古坑街、古坑岗小组。全村总户数438户，总人口1609人，劳动力768人，其中外出务工为主的约有165人，占劳动力总数的21%。村党支部有党员35名，其中女党员4人，村“两委”定补干部5人。全村人均可支配收入5400元。古坑村是秀美乡村示范村，也是“十三五”贫困村，预备2017年退出贫困村。

（二）贫困人口现状

2016年全村在册贫困户75户269人，经调查摸底动态管理和精准识别回头看后，至2017年6月中旬重新识别在册贫困户74户，共306人，其中：清退原在册贫困户21户51人，新识别增加贫困户20户88人。2017年6月以后在册的贫困户中：一般贫困户2户9人，一般农户40户179人，低保贫困户29户115人(整户保贫困户19户45人)，五保户3户3人。2015年已脱贫19户83

人，2016年已脱贫28户101人，2017年预脱贫21户95人，2018年计划预脱贫6户27人。

2、细致排查回头看工作

（一）贫困人口退出准确率方面

对2015、2016年所有已脱贫的在册贫困户进行大排查，摸清楚是否存在不符合“两不愁三保障”要求被动脱贫和错退的情况，如果有则必须及时把此类已脱贫的贫困户进行返贫处理，并作出合理的脱贫保障方案，确保其真正脱贫。

（二）精准识别回头看中贫困人口识别（漏评）准确率方面

根据“精准识别回头看”的要求，对全村所有农户进行上门入户大走访，调查核实是否还存在比现有的在册贫困户更苦更穷的农户，对此类贫困户进行“六看”调查，查清楚他致贫原因及家庭情况，符合条件的必须按照新增贫困户“七步法”要求纳入贫困户并对其作出脱贫规划。

（三）贫困人口识别（错评）准确率方面

根据“精准识别回头看”的要求，对所有2015、2016年在册贫困户进行上门入户，调查核实贫困户的家庭人员组成、生产生活条件和人均收入情况，看其是否符合“七清四严”条件，如不符合条件的必须按照回头看的要求果断的清退其贫困户资格并向其作出合理解释。

3、切实抓好民生工程

（一）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村民生活质量。

由赣能公司出资125万元在古坑村共同出资建设的“赣能惠民楼”，工程已全部竣工，2018年1月份正式投入使用。

（二）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作为扶贫攻坚整村推进的有效载体，以风貌打造、及卫生整治等方式着力改变农村面貌。

2017年古坑村按脱贫村稳固提升的要求，根据村里基础设施建设及两不愁三保障方面的情况，积极向上申报了整村空心房拆除及清理、整村危房改造及房屋立面粉刷、排水排污沟整改等十二个项目。

4、努力推进产业发展

（一）加快产业转型，创建产业转型发展贫困户的利益相连接机制。

加强四季飘香果园管理，安排资金和劳力进行修剪果苗、除草、松土、施肥等工作，修复百香果园水泥支架棚，今年还新种植百香果苗近3亩。

为帮助贫困户发展产业，增加收入，赣能公司决定将“寻乌县四季飘香果业专业合作社”的全部股权无偿捐赠给古坑村贫困户，由贫困户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目前有48户贫困户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成立了新的合作社，选举了理事会和执行监事。

同时，为了进一步推进四季飘香果园可持续发展，前往多家现代化农场进行调查研究，为四季飘香果园光明的未来打下了坚实基础。

（二）努力推动扶贫车间就业政策，平稳有劳动力的贫困户的务工收入。

古坑村有扶贫车间1个，即以生产经营销售蜡烛工艺品的金利芳工艺品有限公司，2017年古坑村又增设了一个制衣扶贫车间，在农闲时候，有务工意向的贫困户可在扶贫车间劳作，政府可额外给予补贴，现在已有4户有劳动力的贫困户在该车间就业务工。

5、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赣能公司投资140余万元为古坑村捐建的“赣能光伏扶贫电站”于2017年4月10日正式并网发电。该电站总装机容量244.8千瓦，建成后年发电量在250千千瓦时左右，可望实现年发电收入25万元。

为加强电站安全管理，硬化了上山便道，安装了不锈钢大门，加设了围墙护栏，今年还投资安装了智能监控系统。

赣能公司与古坑村村委会签订“捐赠协议书”，将光伏电站正式移交古坑村管理。

6、强化基层组织建设

以驻村扶贫工作队践行“八项承诺”示范引领，以“五不帮扶”教育警示，落实基层党建责任制，坚持“三会一课”和“四议两公开”制度，建强村“两委”班子，带好党员队伍，过去的软弱涣散村重新焕发出了生机和活力。今年上半年，有两名同志光荣的加入了中国共产党组织，有一名预备党员按期转为中共正式党员。

二、成效及经验

1、领导重视是做好扶贫工作的保障

公司把扶贫工作视为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并上升到讲政治的高度来抓。今年先后召开党委扶贫专题会2次、扶贫资金专项审查会3次、定点扶贫工作员工大会1次、扶贫领导小组民主生活会1次，公司领导10人次从南昌驱车500多公里来古坑村考察、调研、指导扶贫工作。

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分管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包村领导以及县扶贫办、南桥镇党政领导先后多次到村里看望扶贫干部，了解情况，解决问题，指导工作。

2、求真务实是做好扶贫工作的前提

要做好扶贫工作必须做到“三真”，即带着真感情、拿出真举措、力求真效果。带着真感情，就是要有担当精神，真正把老百姓当亲人，把帮助村民脱贫当作自己的事，沉下身，静下心，扎扎实实去做工作；拿出真举措，就是要全面了解贫困户的人口信息、生活来源、致贫原因和发展意愿，切实落实1+1+N的帮扶措施；力求真效果，就是要在提升贫困户自身持续发展动力上下功夫，真正恢复其“造血”功能，防止脱贫后返贫。

3、精准施策是做好扶贫工作的关键

公司在古坑村率先引进光伏发电项目，既符合国家政策，又结合当地实际。全村共安装80户装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和1座村级光伏电站，总装机容量640.8千瓦。安装光伏电站可以享受国家新能源优惠、地方财政补贴和政府贴息贷款等政策，赣能公司同时采取二次奖补以及为无信贷资格的贫困户垫付安装款等办法进行帮扶，大大降低了安装成本，贫困户实际承担总安装费用的50%，一般农户也只需支付60%。光伏电站具有一次性投入，长期稳定受益的特点，农户后期维护费用极少，坐享年发电收入5000余元。光伏扶贫在古坑村的成功推行，起到了重要的示范引领作用，今年寻乌县180多个行政村都建设了村级光伏电站。

接下来，扶贫工作队将紧紧围绕贫困村退出新八大指标体系及贫困户退出的“两不愁、三保障”要求，充分利用各项扶贫政策和扶贫资金，按时完成扶贫工作任务。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107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95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科技扶贫;其他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5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97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95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10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2016 年，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委县政府授予古坑村“2016 年度脱贫攻坚工作先进村”称号。		
2017 年，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授予古坑村“第五届全国文明村镇”称号。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按照扶贫规划要求，达到“两不愁、三保障”的脱贫标准。“三率一度”严格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安居扶贫（住房安全保障）、八大体系项目实施、基础台账（信息系统、台账资料）、产业扶贫（贫困村扶贫产业基地建设、贫困户产业覆盖）达到县级验收标准，进而为顺利通过国家第三方评估验收打下坚实基础，确保2018年贫困村高质量退出。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拓宽贫困户收入渠道，确保贫困户脱贫后不返贫，将贫困发生率严格控制在2%以内。

- 1、加快做好安居房、古坑光伏电站两个工程项目的竣工结算等收尾工作。
- 2、配合地方政府抓紧推动古坑村大棚蔬菜园区项目。
- 3、抓好村级光伏电站和保障房的日常管理。
- 4、进一步改善村内人居环境，提升村民生活品味。
- 5、继续关心和支持古坑村整村经济发展，帮助农户扩大产业，增加收入，确保贫困户脱贫后不返贫。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丰电三期项目进展

江西丰城电厂三期扩建工程受2016年“11·24”事故影响，2017年全年一直处于停工状态。报告期内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出具了《江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调查报告》，对事故原因及性质进行了详尽地说明，并建议对冷却塔施工单位等5家事故相关企业及相关负责人的违法违规行为给予行政处罚，对有关责任人员给予党纪政纪处理等。在项目停工期间，公司一是深刻吸取“11·24”事故教训，抓好安全教育、安全培训及隐患排查整改，现阶段具备整改条件项目均已完成，事故整改报告初稿已编制完成，正在聘请专家进行会审。二是进一步优化工程管理，明确管理模式和项目建设主体单位，并注重加强基建标准化建设，对涉及安全、质量及工程管理方面制度、施工方案和安全技术措施进行了修

改、完善。三是做好现场安全保护工作，严格落实现场每日安全巡查制，采取积极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和监控措施，同时认真做好现场保护工作。四是积极争取主管部门支持，根据事故调查报告，认真抓好落实整改，并以行文、当面汇报等方式寻求各方理解。

公司目前正积极为丰电三期复工做准备。积极推进项目复工支持性文件的办理，对涉及项目开工的支持性文件进行了自查，对未办理的和暂不能确定的均制定了《项目复工前支持性文件办理分工表》，指派专人负责跟进。与EPC总承包单位中南电力设计院商谈，明确了双方合同中支持性文件办理的目标和任务，全力推进复工事项。积极与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协调支持性文件办理事宜。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0,496,057	43.10%	0	0	0	-91,492,303	-91,492,303	329,003,754	33.7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420,485,872	43.10%	0	0	0	-91,485,872	-91,485,872	329,000,000	33.72%
3、其他内资持股	10,185	0.00%	0	0	0	-6,431	-6,431	3,754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185	0.00%	0	0	0	-6,431	-6,431	3,754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55,181,703	56.90%	0	0	0	91,492,303	91,492,303	646,674,006	66.28%
1、人民币普通股	555,181,703	56.90%	0	0	0	91,492,303	91,492,303	646,674,006	66.2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75,677,760	100.00%	0	0	0	0	0	975,677,76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7年2月，因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通过了公司控股股东江投集团解除相关股份限售的申请，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为91,485,872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2月16日。

(2) 2017年1月，公司副总经理，赣能丰城二期发电厂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丰城三期扩建工程项目副总指挥吴纪因违纪被立案调查，其所持6,431股高管锁定股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2月，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通过了公司控股股东江投集团解除相关股份限售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14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2017-03）。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3月，公司现任职工监事周茂华女士，其母亲周友珍女士在周茂华女士尚未担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之前，分别于2016年3月9、2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无限售条件股份共计20,000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股票未有出售情况发生。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485,872	91,485,872	0	0	股权分置改革承诺未完全履行	2017年2月16日
吴纪	6,431	6,431	0	0	详见本章节第一节-股份变动情况--股份变动原因	2017年5月5日
合计	91,492,303	91,492,303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0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6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73%	377,849,749	0	0	377,849,749	质押	153,400,000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72%	329,000,000	0	329,000,000	0		
林祥华	境内自然人	0.55%	5,348,767	2,789,367	0	5,348,767		
林芸	境内自然人	0.52%	5,072,205	748,331	0	5,072,205		
刘小倩	境内自然人	0.35%	3,391,910	3,391,910	0	3,391,910		
林军	境内自然人	0.33%	3,196,100	2,796,100	0	3,196,1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24%	2,370,700	2,370,700	0	2,370,70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明泽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23%	2,285,182	2,285,182	0	2,285,182		
何秋娣	境内自然人	0.17%	1,645,693	1,645,693	0	1,645,693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明泽 2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16%	1,572,500	1,572,500	0	1,572,5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无							

见注 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中，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7,849,749	人民币普通股	377,849,749
林祥华	5,348,767	人民币普通股	5,348,767
林芸	5,072,205	人民币普通股	5,072,205
刘小倩	3,391,910	人民币普通股	3,391,910
林军	3,196,100	人民币普通股	3,196,1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370,7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0,70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明泽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2,285,182	人民币普通股	2,285,182
何秋娣	1,645,693	人民币普通股	1,645,693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明泽 2 号单一资金信托	1,57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2,500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光大一汇融【9】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5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8,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 (参见注 4)	1、公司股东刘小倩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391,91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391,910 股；2、公司股东何秋娣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645,693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45,693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	-----------	------	--------	--------

	责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刘钢	1989 年 08 月 10 日	91360000158260080K	对能源、交通运输、高新技术、社会事业及其他行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其他新兴产业的投资、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建设项目的评估及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投资咨询和财务顾问；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省国资委授权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陈德勤	2004 年 04 月 18 日	74197668-4	1、根据省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所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2、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3、指导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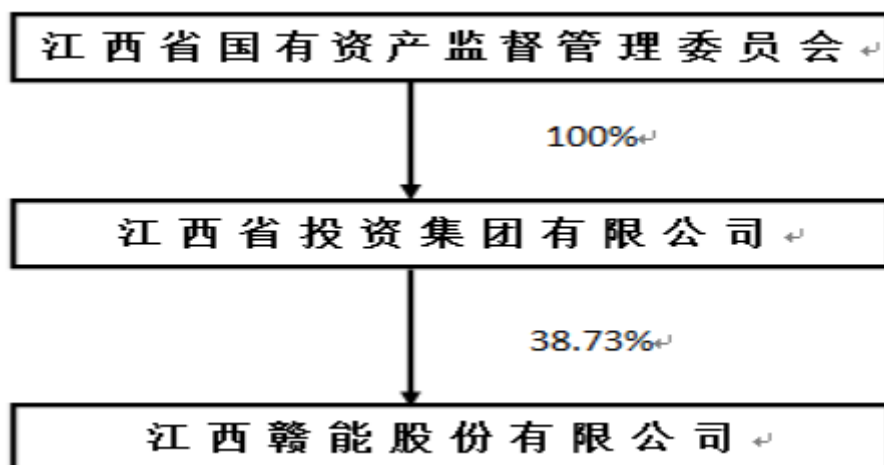
			<p>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4、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5、按照有关规定，代表省政府向所监管企业派出监事会，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6、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7、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8、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国有资产管理的地方性法规，拟定有关规章、制度；依法对市、县(区)国有资产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9、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p>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p>	<p>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6.76%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40.53%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34%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87%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9.48%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06% 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9.09%</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胡刚	1996 年 06 月 18 日	678,602.3347 万	投资建设、经营管理以电力生产为主的能源项目；开发及经营新能源项目、高新技术、环保产业；开发和经营电力配套产品及信息、咨询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张惠良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00年11月16日	2019年03月28日	5,005	0	0	0	5,005
吴纪	副总经理兼江西赣能丰城二期发电厂总经理	离任	男	53	2012年04月10日	2017年01月25日	8,575	0	0	0	8,575
合计	--	--	--	--	--	--	13,580	0	0	0	13,58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杨林	副董事长	任免	2017年03月15日	推荐、选举
孙梦蛟	董事	任免	2017年12月13日	推荐、选举
滑为	监事	任免	2017年04月10日	推荐、选举
王宏革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年04月10日	推荐、选举
姚迪明	董事长	离任	2018年03月20日	离职
黄昭沪	副董事长	离任	2017年03月15日	工作变动
王方	董事	离任	2017年12月13日	工作变动
李洁	监事	离任	2017年04月10日	工作变动
张松	副总经理	离任	2017年04月10日	工作变动

			日	
吴纪	副总经理兼赣能股份丰城二期发电厂总经理	离任	2017年01月25日	被纪检机关立案调查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第七届董、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人员组成（共计10人）：

董事：杨林、唐先卿、何国群、张惠良、孙梦蛟、蔡继东

独立董事：熊海根、吴伯荣、谢利锦、张梅

杨林董事任副董事长。

公司董事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共5人）

杨林、何国群、张惠良、蔡继东、熊海根

审计委员会（共3人）

张梅、谢利锦、唐先卿

张梅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3人）

吴伯荣、谢利锦、孙梦蛟

谢利锦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人员组成（共计7人）：

监事：李忠清、陈翔、滑为、孙奇

职工代表监事：王碧辉、周茂华、沈瑶

李忠清监事任监事会主席。

高级管理人员组成：

张惠良先生任公司总经理

刘昌辉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赵文龙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曾宜勇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声意先生任公司总经济师

章碧清先生任公司总工程师

张鸿先生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王宏革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曹宇先生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人员变动情况

1、2017年1月25日，公司接到上级纪检部门通知，公司副总经理，赣能丰城二期发电厂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丰城三期扩建工程项目副总指挥吴纪因违纪已被江西省有关纪检机关立案调查。【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披露的《关于副总经理吴纪因违纪被立案调查的公告》(2017-02)】

2、2017年3月，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董事长黄昭沪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昭沪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并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杨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2017-04)】

3、2017年4月10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李洁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洁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监事职务。并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滑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6)】

4、2017年4月1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张松先生的辞职报告，张松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王宏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5)】

5、2017年12月1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王方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方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并经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孙梦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4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2017-50)】

6、2018年3月20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来函，“姚迪明不再担任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同时姚迪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及专门委员会所任职务。【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1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姚迪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的公告》(2018-07)】

(三) 公司现任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杨林，男，197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3月起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至今。

唐先卿，男，196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西省计委办事员、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江投集团计划财务部主任，纪检书记兼计划财务部主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兼计划财务部主任。现任江投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1997年10月至2006年12月担任公司监事，2007年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至今。

何国群，男，196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景德镇市第一人民医院医师，江西省和平医院劳动服务公司经理、总务科科长，江西省和平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中共江西广丰县委副书记，万年县县长、副书记，中广核能源有限公司核电开发部华中核电筹建办副主任。现任江投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0年2月起担任公司董事至今。

张惠良，男，196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西省计委国土处、农业处科员、主任科员，江投集团农业项目投资部主任，江投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1997年至2005年10月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5年10月—2007年7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年7月—2011年6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2011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孙梦蛟，男，汉族，1976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国投山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总经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2017年12月起担任公司董事至今。

蔡继东，男，197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部高级业务经理、副经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原生产经营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经理，2016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至今。

熊海根，男，1963年6月出生，毕业于英国帝国理工工商管理专业，历任南昌海威实业有限公司经理，深圳金盾服装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至今担任天津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中诚国际开发有限公司总裁。2011年7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吴伯荣，男，1964年3月生，工学博士，北京理工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能源与环境材料系主任。历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高级工程师、教授级高工，北京理工大学化工与环境学院环境与能源系主任、材料学院动力电池及化学能源材料北京市高等学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山西省动力电池及材料工程技术中心技术委员会副主任等职；作为第一课题责任人先后主持完成国家“863”重大专项、国家支撑计划、国防军工、工信部创新工程等重大项目二十余项，曾负责建设完成锂离子动力电池、镍氢动力电池中试线以及兆瓦级储能电站等重大工程项目，获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一项、二等奖六项、三等奖一项；发表专业学术论文80余篇，获专利授权30余项，出版专著（合著）二部、译著一部。2016年3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谢利锦，男，1973年4月出生，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天津大学本科毕业，南开大学研究生毕业，英国伦敦大学访问律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经纬电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企业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3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张梅，女，1971年7月出生，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福建江夏学院会计学教授，财务管理系主任，福州大学硕士生导师。曾任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航天发展，股票代码000547）、福建德尔惠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三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2016年3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四）公司现任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李忠清，男，1963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西省饲料工业协会干部、江投集团农业项目投资部干部、副主任，江西省投资经营开发分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江投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09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至今。

陈翔，男，1959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南昌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热处理车间工段长主任助理、团委副书记、书记，党委宣传部部长、第三产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江西华恬实业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南昌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西省投资经营公司副经理，江西省国际广告公司经理，江投集团投资开发部主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江投集团总经理助理兼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现任江投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滑为，男，1980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岗高级业务经理。2017年4月起担任公司监事至今。

孙奇，男，汉族，1987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会计师，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预算管理高级业务经理。2016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至今。

王碧辉，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西萍乡发电厂财务科主办会计，本公司财务经营部主办会计、副经理、经理，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公司所属丰城二期发电厂总经济师，现任公司所属丰城二期发电厂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1年6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至今。

周茂华，女，1973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历任江投集团设备成套租赁分公司出纳，江投集团能源交通部、电力分公司统计，本公司财务经营部出纳、会计、副经理，本公司审计监察部副经理、经理。现任公司纪委副书记、审计监察部经理。2016年3月起担任公司监事至今。

沈瑶，女，1974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江西丰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档案管理员、秘书、外事主管，公司所属丰城二期发电厂办公室副主任、工会办主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工会办主任。2016年3月起担任公司监事至今。

（五）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刘昌辉，男，1962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西省计委设审处科员，江投集团农业项目部职员，江西投资经营开发公司副经理，江西富昌石油储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江西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江投集团法律事务部主任，江投集团资产经营部主任、投资开发部主任，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赵文龙，男，196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西省国防工业设计院职员，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职员、经理助理、副经理、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曾宜勇，男，1970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江投集团电力分公司项目经理、电力事业部副主任、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董事会秘书、公司总法律顾问、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声意，男，1967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江投集团投资基金管理部职员、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职员、副经理、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总经济师。

章碧清，男，1963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工程师。历任江西贵溪火力发电厂班长、电气车间技术员，江西丰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生技部技术专职、热电分公司副经理、经理，检修部副经理、经理，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设备管理部经理，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副总工程师兼设备管理部经理，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总工程师，自2013年3月起任公司总工程师。

张鸿，男，197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律师资格、企业二级法律顾问。历任江投集团经营开发分公司职员，江投集团企业管理部职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务专员，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项目主管、法务专员，上海市（县）环境项目融资平台（上海城投-世界银行合作）项目主管，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公司总法律顾问，现任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总法律顾问。

王宏革，男，197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历任国投甘肃小三峡发电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国投哈密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国投哈密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4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至今。

曹宇，男，1977年11月生，中共党员，MBA。历任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证券管理部职员、主任经济师，江西巴士在线传媒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副经理，公司证券管理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江西赣能丰城三期发电厂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林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3年04月01日		是
唐先卿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05年06月01日		是
何国群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06年11月01日		是
孙梦蛟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	2017年09月01日		是
蔡继东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发展部经理	2018年02月01日		是
李忠清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09年08月01日		是
陈翔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纪委书记、党委委员	2011年03月01日		是
滑为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部审计岗高级业务经理	2016年12月01日		是
孙奇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财务部预算管理高级业务经理	2016年10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
--------	--------	-------	--------	--------	---------

		担任的职务			领取报酬津贴
熊海根	天津市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香港中诚国际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裁	2003年06月06日		是
吴伯荣	北京理工大学材料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能源与环境材料系主任	2015年05月01日		是
谢利锦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6年04月01日		是
张梅	福建江夏学院	教授、财务管理系主任	2007年09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熊海根、吴伯荣、谢利锦、张梅为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由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主要由工资和年终考核奖励两部分组成，其中：工资系根据董事会核定的公司全年工资总额及个人岗位按月发放，年终考核奖励系依据对公司全年资产经营考核结果由董事会核定发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由股东单位出任的董事、监事不因其担任的董事、监事职务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公司根据其担任的职务按公司工资制度获得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未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自2012年1月1日起为每人每年6万元（含税），按日历月份计算，每季度末支付一次。除此之外，独立董事在公司不领取其他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为325.96万元（税前）。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林	副董事长	男	46	现任	0	是
唐先卿	董事	男	55	现任	0	是
何国群	董事	男	53	现任	0	是
张惠良	董事、总经理	男	56	现任	51.36	否
孙梦蛟	董事	男	42	现任	0	是
蔡继东	董事	男	41	现任	0	是
熊海根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6	否

吴伯荣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6	否
谢利锦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6	否
张梅	独立董事	女	47	现任	6	否
姚迪明	董事长	男	63	离任	0	是
黄昭沪	副董事长	男	62	离任	0	是
王方	董事	男	39	离任	0	是
李忠清	监事会主席	男	55	现任	0	是
陈翔	监事	男	59	现任	0	是
孙奇	监事	男	31	现任	0	是
滑为	监事	男	38	现任	0	是
王碧辉	职工监事	男	47	现任	23.86	否
周茂华	职工监事	女	45	现任	21.14	否
沈瑶	职工监事	女	44	现任	18.3	否
李洁	监事	女	55	离任	0	是
刘昌辉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31.76	否
赵文龙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33.1	否
曾宜勇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23.84	否
李声意	总经济师	男	51	现任	23.84	否
章碧清	总工程师	男	55	现任	23.84	否
张鸿	总法律顾问	男	46	现任	23.84	否
王宏革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0	是
曹宇	董事会秘书	男	41	现任	19.08	否
吴纪	副总经理兼江西赣能丰城二期发电厂总经理	男	53	离任	8	否
张松	副总经理	男	46	离任	0	是
合计	--	--	--	--	325.9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6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4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4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04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97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233
合计	64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30
大学本科	420
大学专科	158
中专及以下	38
合计	646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严格的薪酬总额管理，薪酬总额与公司全面经营考核指标挂钩，员工薪酬与企业效益挂钩，分配方式与岗位实绩挂钩，充分尊重员工岗位价值和贡献价值对等，实行以岗位绩效工资制度为主、年薪工资制为辅的薪酬分配体系，发挥绩效考核的激励和约束作用，以岗位职责为依据，以工作实绩为准绳，以工作实绩定奖惩，合理分配员工薪酬，按照国家、省、市的相关政策，为公司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员工享受带薪休假等待遇。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集团公司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开展各项培训工作，培训覆盖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一般员工及所属电厂生产技术相关人员。公司培训工作立足全面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和综合能力，持续提升员工业务水平及人才队伍建设水平，为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999.6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759,100.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坚持规范运作，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三会”运作规范，建立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透明；管理层职责明确，制衡监督机制有效运作，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健全；公司在组织控制、业务控制、风险控制、信息控制、会计管理控制、预算控制等方面均建立了相关制度规范。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为重点，持续完善治理结构，根据党和国家的相关要求，公司将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的相关公司治理程序，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根据公司运营管理实际制定及修订了部分工作制度；适时引入管理咨询机构，对公司管理进行系统梳理，目前已初步形成了阶段性工作成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在业务方面：公司是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独立运行的企业法人，主营业务为火力、水力发电。在业务经营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二）在人员方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劳动及薪酬管理体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股东单位任职及领取薪酬。

（三）在资产方面，公司资产主要体现为房屋建筑、发电设备、运输工具和其他设备等，属于公司所有，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用于生产使用的主要土地使用权为公司自有。公司现有资产不存在被大股东违规占用的情况。

（四）在机构方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自主设置内部机构，独立行使职权。

（五）在财务方面，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共同控制	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第三小节-承诺履行情况	2018年，公司将积极配合江投集团，尽快启动上述承诺履行工作。

			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 与公司发电业务构成同业竞争。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2.46%	2017 年 05 月 05 日	2017 年 05 月 06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2017-19) 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47%	2017 年 09 月 12 日	2017 年 09 月 13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2017-34) 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46%	2017 年 10 月 30 日	2017 年 10 月 31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2017-44) 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47%	2017 年 12 月 29 日	2017 年 12 月 30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2017-56) 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熊海根	9	2	7	0	0	否	4
吴伯荣	9	2	7	0	0	否	4
谢利锦	9	2	7	0	0	否	4
张梅	9	2	7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1) 本年度，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按时出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详细审阅董事会会议资料，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及其他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提出客观、公正的意见和建议并发表独立意见，独立、审慎地行使表决权；通过现场考察、电话询问及与管理层的交流等方式，了解掌握公司所面临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等情况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进度等内部动态信息；对公司董事、高管的履职情况，信息披露和内部制度建设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不断学习法律法规，注重学习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监管部门、交易所及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全面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强化法律风险意识，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2) 为完善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配合公司制订了《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规范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的长效机制，明确了2017年至2019年股东回报方式。

(3) 为加强和改进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2017年9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与公司董事会一起，将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了公司章程，明确了国有企业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界定了国有企业党组织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的途径和方式，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促进公司发展，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 报告期内，公司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相关环保文件要求，对下属丰城二期发电厂#5、#6机组实施通流系统及超低排放改造，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了涉及改造拆除的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同时，向公司管理层提出，建议公司未来应尽可能做好相关工程计划准备，合理安排设备技改及维修工期，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做好相关财务处理，减少因相关技改项目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的影响，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密切关注公司股东、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就相关承诺履行事项多次与公司沟通，督促控股股东在规定时间内对相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事项予以履行，考虑到承诺事项履行的复杂程度、相关工作时间安排和承诺履行完毕时间的不确定性，经过认真商讨，同意控股股东变更承诺事项履行期限的申请，并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变更后的承诺事项履行期限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将加大力度督促控股股东持续扎实推进相关承诺履行工作，确保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不被损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对丰电三期项目停工后的后续事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开展管理咨询工作、探索对外投资的新方式和新领域等事项进行了充分讨论，为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审计工作规程》，与负责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见面沟通，听取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总结。认为审计机构在2016年度年报审计过程中，认真遵循审计工作计划的安排，在审计过程中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对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聘任、薪酬披露事项进行了审核。

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职保证了公司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合理、合法有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继续采用与经营业绩、安全生产等指标挂钩的奖惩方案，同时正积极探索新的以股权激励为核心的高级管理人员考评与激励机制。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3月27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9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93%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重大缺陷：因内控缺失，致企业生产经营中出现严重违法行为被监管机构立案调查并处罚；因控制缺陷，致企业出现重大安全主体责任事故；公司重要业务制度缺失或失效；内控评价重大缺陷未完成整改。重要缺陷：公司经营违规行为被主流媒体持续进行负面报道；因控制缺陷，致企业出现较大安全主体责任事故；公司一般业务制度缺失或失效；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影响利润总额或净资产超过上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重要缺陷：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影响利润总额或净资产超过上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重大缺陷：可能造成的直接损失占利润总额或净资产超过上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重要缺陷：可能造成的直接损失占利润总额或净资产超过上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赣能股份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8）10-1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邹贤峰 谢书敏

审计报告正文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能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赣能股份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赣能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售电成本的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赣能股份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售电业务，售电成本1,861,114,248.64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99.85%。售电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售电收入被操控的可能性较小，而售电成本存在可能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被操纵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售电成本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对售电成本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与售电成本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对售电成本实施分析程序，将本期的售电成本与历史数据进行比较，将燃煤采购单价与历史数据进行比较，将标准煤耗指标与行业和历史数据进行比较，并对波动原因进行分析；
- （3）通过核查全年燃煤购销存情况，复核燃煤耗用数量，并对期末燃煤存货实施现场监盘；
- （4）取得业务部门提供的修理项目、技术改造项目合同台账，合同结算报表，竣工验收资料等，将业务数据与账面发生的固定资产结转时点、修理费用归集列支进行交叉核查，对差

异进行分析；

(二)技改项目拆除设备报废损失的确认

1.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0，赣能股份报告期因技术改造项目拆除设备报废损失为165,683,177.41元，对报告期净利润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技改项目拆除设备报废损失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对技术改造拆除设备报废损失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对大额的拆除设备的报废，核查是否经过必要的审批。取得技术改造项目的立项审批文件、设备管理部门的固定资产报废审批表、物资管理部门的拆除设备入库单以及账面报废固定资产清单，对技改拆除设备的完整性、入账的及时性进行核查；

(2)取得拆除设备的固定资产卡片、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等资料，与账面报废的价值进行对比，核查报废价值的准确性；

(三)与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相关的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

1.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1、十一（三），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以下简称丰三项目）在建工程期末价值420,733,605.09元，因“11.24”特别重大事故从2016年11月24日起停工，后因手续不全停建至今，项目未来存在不确定性，赣能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作出对丰三项目不计提减值的判断涉及重大管理层的判断，因而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针对与丰三项目相关的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核实自“11.24”停工以来丰三项目后续支出的归集和列支情况；

(2)取得管理层对丰三项目期末计量作出不减值判断的依据，包括：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评估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从而评估赣能股份在丰三项目期末价值估计依据的充分性和适当性；

四、其他信息

赣能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赣能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赣能股份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赣能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

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赣能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赣能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800,002.09	1,020,777,254.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794,414.52	71,929,451.14
应收账款	359,585,545.01	415,184,097.49
预付款项	6,397,829.72	42,743,876.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957,954.31	47,822,120.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4,941,370.44	146,328,611.0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39,613,367.87	21,739,234.73
流动资产合计	1,717,090,483.96	1,766,524,646.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836,280.29	88,996,280.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78,901,592.25	1,103,526,054.0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76,042,031.94	3,646,005,856.07
在建工程	421,076,831.50	450,775,181.70
工程物资	327,233.38	338,483.3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12,521.99	2,958,622.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38,580.38	5,676,312.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4,740,468.29	502,874,504.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02,375,540.02	5,801,151,294.79
资产总计	7,319,466,023.98	7,567,675,940.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0,000,000.00	1,0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2,722,721.42	297,019,591.3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002,775.83	12,547,157.77
应交税费	7,394,435.11	5,637,324.62
应付利息	3,402,697.92	3,074,357.6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9,837,692.79	85,810,194.0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80,360,323.07	1,654,088,625.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65,000,000.00	1,13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748,829.54	
递延收益	1,778,141.55	1,929,070.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72,5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0,526,971.09	1,144,901,570.11
负债合计	2,850,887,294.16	2,798,990,195.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75,677,760.00	975,677,7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3,539,567.35	2,433,475,830.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917,5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9,620,736.16	317,975,728.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39,740,666.31	1,017,638,926.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68,578,729.82	4,768,685,745.3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68,578,729.82	4,768,685,745.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19,466,023.98	7,567,675,940.96

公司负责人：杨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宏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新卫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26,267,944.86	2,176,561,485.20
其中：营业收入	2,126,267,944.86	2,176,561,485.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47,682,541.99	1,749,566,317.04
其中：营业成本	1,863,874,491.10	1,575,512,984.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993,627.27	25,568,390.9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1,122,106.35	53,888,678.69
财务费用	94,690,114.44	91,654,221.15
资产减值损失	2,002,202.83	2,942,041.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990,081.14	65,498,053.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9,309,902.04	65,258,053.3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6,438.73	5,764,673.17
其他收益	650,928.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322,851.30	498,257,894.63
加：营业外收入	386,842.09	2,078,060.45
减：营业外支出	171,844,644.27	15,386,115.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65,049.12	484,949,839.48
减：所得税费用	414,974.01	106,714,087.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50,075.11	378,235,751.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50,075.11	378,235,751.7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50,075.11	378,235,751.7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17,500.00	6,862,5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17,500.00	6,862,500.00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17,500.00	6,862,50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917,500.00	6,862,50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67,424.89	385,098,25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67,424.89	385,098,251.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69	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69	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公司负责人：杨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宏革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新卫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91,487,896.48	2,140,295,798.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57,913.36	32,477,18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8,545,809.84	2,172,772,982.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2,695,554.59	1,268,483,897.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327,521.49	113,070,683.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958,547.02	392,913,172.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82,787.19	26,500,820.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3,564,410.29	1,800,968,57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981,399.55	371,804,408.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0,839,363.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658,920.54	2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07,098.19	12,216,425.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7,005,382.33	12,456,425.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461,658.01	563,757,302.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51,000,000.00	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4,461,658.01	571,757,302.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456,275.68	-559,300,87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0,226,2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0,000,000.00	1,1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6	50.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0,000,101.16	3,300,226,330.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40,000,000.00	1,8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2,160,537.01	503,278,714.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940.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2,502,477.76	2,343,278,714.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502,376.60	956,947,616.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4,977,252.73	769,451,147.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0,777,254.82	251,326,10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800,002.09	1,020,777,254.82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975,677,760.00				2,433,475,830.01			23,917,500.00			317,975,728.65		1,017,638,926.71		4,768,685,745.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75,677,760.00				2,433,475,830.01			23,917,500.00			317,975,728.65		1,017,638,926.71		4,768,685,745.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737.34			-23,917,500.00			1,645,007.51		-277,898,260.40		-300,107,01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917,500.00					16,450,075.11		-7,467,424.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16										101.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1.16										101.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45,075.51		-294,348,335.51		-292,703,32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5,075.51		-1,645,075.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2,703,328.00		-292,703,328.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3,636.18								63,636.18
四、本期期末余额	975,677,760.00				2,433,539,567.35		0.00		319,620,736.16		739,740,666.31		4,468,578,729.8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6,677,760.00				612,249,499.43		17,055,000.00		280,152,153.47		1,067,497,854.11	2,623,632,267.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6,677,760.00				612,249,499.43		17,055,000.00		280,152,153.47		1,067,497,854.11	2,623,632,267.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9,000,000.00				1,821,226,330.58		6,862,500.00		37,823,575.18		-49,858,927.40	2,145,053,478.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62,500.00				378,235,751.78	385,098,251.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9,000,000.00				1,821,226,330.58							2,150,226,330.5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9,000,000.00				1,821,226,330.58							2,150,226,330.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823,575.18		-428,094,679.18	-390,271,10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823,575.18		-37,823,575.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390,271,104.00	-390,271,104.00

股东)的分配											1,104.00		1,104.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75,677,760.00				2,433,475,830.01		23,917,500.00		317,975,728.65		1,017,638,926.71		4,768,685,745.37

三、公司基本情况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江西省股份制改革联审小组以赣股〔1997〕06号文批准,由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于1997年11月4日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江西省南昌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00001583122317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975,677,760.00元,公司股票已于1997年11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A股股份总数975,677,760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329,003,754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646,674,006股。

本公司属电力行业。经营范围:火力发电,水力发电;水库综合利用;节能项目开发;电力购销、电力输配;电力设备安装及检修;粉煤灰综合利用;电力技术服务及咨询;机械设备维修;房地产开发;电力物资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住宿、泊车及餐饮服务(限下属执证单位经营);楼宇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发电及节能项目开发。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8年3月26日第七届第六次董事会会议批准对外披露。

不需要编制合并报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政府代收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20.00%	2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政府代收款项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1)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5	5.00	11.88-1.7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30	5.00	23.75-3.1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2	5.00	15.83-7.92
生产管理用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工作量法：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的机器设备按产量(千瓦时)法确定折旧额，预计使用年限20年、年发电量5000小时，两台功率均为70万千瓦，每年按实际发电量计提折旧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

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

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3、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电力及相关附属产品。电力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电力产品上网销售，供需双方对售电量书面确认，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可以确认，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电力附属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供需双方对产品的数量和质量认可，且产品销

售收入金额可以确认，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4、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

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6年12月3日，财政部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印发《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按照上述相关规定，公司对照具体情况，拟修订公司内部原有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制度的具体内容，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17-31）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3%、11%、5%、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四级超额累进税率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3、其他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538.08	4,777.24
银行存款	165,787,464.01	1,020,767,560.20
其他货币资金		4,917.38
合计	165,800,002.09	1,020,777,254.82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2,794,414.52	71,929,451.14
合计	72,794,414.52	71,929,451.1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4,200,514.14	
合计	84,200,514.1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742,790.89	100.00%	157,245.88	0.04%	359,585,545.01	415,184,097.49	100.00%			415,184,097.49
合计	359,742,790.89	100.00%	157,245.88	0.04%	359,585,545.01	415,184,097.49	100.00%			415,184,097.49

	790.89		88		45.01	,097.49				7.49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56,597,879.23		
1 年以内小计	356,597,879.23		
1 至 2 年	3,144,911.66	157,245.88	5.00%
合计	359,742,790.89	157,245.88	0.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7,245.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347,190,386.36	96.51	
江西大唐国际抚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1.39	
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	3,144,911.66	0.87	157,245.88
江西益材粉煤灰开发有限公司丰城分公司	2,245,690.73	0.62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赣州供电分公司	1,579,670.40	0.44	
小 计	359,160,659.15	99.83	157,245.88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387,937.72	99.85%	42,634,610.94	99.74%
1 至 2 年	9,892.00	0.15%		
2 至 3 年			68,015.14	0.16%
3 年以上			41,250.00	0.10%
合计	6,397,829.72	--	42,743,876.0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陕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彬长分公司	5,000,000.00	78.15
南昌铁路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442,400.00	6.91
北京睿信致成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419,400.00	6.5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20,000.00	5.00
何淑珍	28,090.46	0.44
小 计	6,209,890.46	97.06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493,785.60	72.45%	12,000,000.00	20.51%	46,493,785.60	58,493,785.60	72.57%	12,000,000.00	20.51%	46,493,785.6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243,751.50	27.55%	20,779,582.79	93.42%	1,464,168.71	22,104,515.25	27.43%	20,776,179.99	93.99%	1,328,335.26
合计	80,737,537.10	100.00%	32,779,582.79	40.60%	47,957,954.31	80,598,300.85	100.00%	32,776,179.99	40.67%	47,822,120.8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6,493,785.60			代付土地出让金及拍卖手续费等
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昌北支行	12,000,000.00	12,000,000.00	100.00%	挂账时间较长，收回可能性不大
合计	58,493,785.60	12,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18,344.03		
1 年以内小计	418,344.03		
5 年以上	20,779,582.79	20,779,582.79	100.00%
合计	21,197,926.82	20,779,582.79	98.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内容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售房收入专户	722,058.01		
南昌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维修基金专户	323,766.67		
小 计	1,045,824.6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02.8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为支付的土地出让款等	46,493,785.60	46,493,785.60
项目筹建款	20,580,000.00	20,580,000.00
存放专户的专项资金	1,045,824.68	1,045,824.68
其他	12,617,926.82	12,478,690.57
合计	80,737,537.10	80,598,300.8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代付土地出让金及拍卖手续费等	46,493,785.60	2-4 年	57.59%	
中核江西核电公司筹建处	项目筹建款	20,580,000.00	5 年以上	25.49%	20,580,000.00
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昌北支行	被盗资金	12,000,000.00	5 年以上	14.86%	12,000,000.00
江西省财政售房收入专户	存放专户的专项资金	722,058.01	5 年以上	0.89%	
南昌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维修基金专户	存放专户的专项资金	323,766.67		0.40%	
合计	--	80,119,610.28	--	99.23%	32,58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941,370.44		124,941,370.44	66,452,838.25		66,452,838.25
在途物资				79,875,772.80		79,875,772.80
合计	124,941,370.44		124,941,370.44	146,328,611.05		146,328,611.05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917,000,000.00	
预缴所得税	22,395,167.11	7,217,910.90
待抵扣进项税	218,200.76	14,521,323.83
合计	939,613,367.87	21,739,234.73

其他说明：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7,836,280.29	15,000,000.00	32,836,280.29	103,996,280.29	15,000,000.00	88,996,280.29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6,160,000.00		56,16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47,836,280.29	15,000,000.00	32,836,280.29	47,836,280.29	15,000,000.00	32,836,280.29
合计	47,836,280.29	15,000,000.00	32,836,280.29	103,996,280.29	15,000,000.00	88,996,280.29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江西高技术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2,836,280.29			32,836,280.29					12.57%	
萍乡巨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9.59%	
合计	47,836,280.29			47,836,280.29	15,000,000.00			15,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5,000,000.00			15,000,00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15,000,000.00			15,000,000.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68,351,815.39			86,796,781.32			13,998,000.00			841,150,596.71
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237,230,000.00			357,276.77						237,587,276.77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8,978,270.34			903,460.63		63,636.18				69,945,367.15
江西航天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20,785,943.50			2,186,964.77						22,972,908.27
江西浙大网新科技有限公司	6,681,462.28									6,681,462.28
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498,562.52			-934,581.45						563,981.07
小计	1,103,526,054.03			89,309,902.04		63,636.18	13,998,000.00			1,178,901,592.25
合计	1,103,526,054.03			89,309,902.04		63,636.18	13,998,000.00			1,178,901,592.25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生产管理用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1,279,493.40	3,968,302,293.49	34,053,981.14	29,459,385.01	504,351.60	5,873,599,504.64
2.本期增加金额	482,455.78	229,217,505.38	1,372,249.40	2,009,690.66	1,450.00	233,083,351.22
(1) 购置		3,361,584.09	573,418.80	1,761,540.92	1,450.00	5,697,993.81
(2) 在建工程转入	482,455.78	225,855,921.29	798,830.60	248,149.74		227,385,357.4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155,400.00	294,262,779.99	14,802,540.34	1,229,995.10		314,450,715.43
(1) 处置或报废		294,079,579.99	14,802,540.34	1,229,995.10		310,112,115.43
其他	4,155,400.00	183,200.00				4,338,600.00
4.期末余额	1,837,606,549.18	3,903,257,018.88	20,623,690.20	30,239,080.57	505,801.60	5,792,232,140.4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46,191,767.69	1,633,652,078.34	26,876,751.50	20,558,419.41	314,631.63	2,227,593,648.57
2.本期增加金额	55,282,215.46	169,056,984.14	1,631,120.96	2,649,651.52	32,010.08	228,651,982.16
(1) 计提	55,282,215.46	169,056,984.14	1,631,120.96	2,649,651.52	32,010.08	228,651,982.16
3.本期减少金额		124,886,923.69	14,000,753.92	1,167,844.63		140,055,522.24
(1) 处置或报废		124,886,923.69	14,000,753.92	1,167,844.63		140,055,522.24
4.期末余额	601,473,983.15	1,677,822,138.79	14,507,118.54	22,040,226.30	346,641.71	2,316,190,108.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36,132,566.03	2,225,434,880.09	6,116,571.66	8,198,854.27	159,159.89	3,476,042,031.94

2.期初账面价值	1,295,087,725.71	2,334,650,215.15	7,177,229.64	8,900,965.60	189,719.97	3,646,005,856.07
----------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960,496.27
机器设备	742,520.19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16,805,271.27	生产用房未办理
房屋及建筑物	7,790,501.86	无法办理
小计	124,595,773.13	

其他说明

11、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	420,733,605.09		420,733,605.09	419,030,687.57		419,030,687.57
含煤废水处理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336,226.41		336,226.41			

#2201 机组定子线圈温度局部超限改造项目	7,000.00		7,000.00			
#5 机通流部分改造项目				14,503,646.49		14,503,646.49
#6 机通流部分改造项目				14,391,453.00		14,391,453.00
高良坑水利枢纽工程项目	850,774.90	850,774.90		850,774.90		850,774.90
其他项目	990,779.25	990,779.25		1,998,619.74		1,998,619.74
合计	422,918,385.65	1,841,554.15	421,076,831.50	450,775,181.70		450,775,181.7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	7,670,000.00	419,030,687.57	1,702,917.52			420,733,605.09	5.49%	5.49%	5,516,235.39			募股资金
#6 机通流部分改造	89,000,000.00	14,391,453.00	59,662,734.19	74,054,187.19			83.21%	100%				其他
#5 机通流部分改造	89,000,000.00	14,503,646.49	58,996,305.91	73,499,952.40			82.58%	100%				其他
#6 机组超低排放技改	38,000,000.00		26,614,788.55	26,614,788.55			70.04%	100%				其他
#5 机组超低排放技改	38,000,000.00		24,853,748.50	24,853,748.50			65.40%	100%				其他
#5 炉烟气系统优化改造项目	19,590,000.00		15,355,531.36	15,355,531.36			78.38%	100%				其他
其他项	19,685,000.00	2,849,390.00	12,342,500.00	13,007,100.00	1,841,550.00	343,226.00						其他

目	00.00	4.64	35.33	49.41	4.15	41						
合计	7,963,27	450,775,	199,528,	227,385,	1,841,55	421,076,	--	--	5,516,23			--
	5,000.00	181.70	561.36	357.41	4.15	831.50			5.3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高良坑水利枢纽工程项目	850,774.90	项目停滞，前期费用
培训中心	642,922.00	项目停滞，前期费用
规划项目	144,457.25	项目停滞，前期费用
水情自动测报系统	119,200.00	项目停滞，前期费用
游泳池	30,000.00	项目停滞，前期费用
进水口门库改造	50,000.00	项目停滞，前期费用
新生活饮水水池	4,200.00	项目停滞，前期费用
合计	1,841,554.15	--

其他说明

12、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327,233.38	338,483.38
合计	327,233.38	338,483.38

其他说明：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58,627.85			3,671,095.69	5,629,723.54
2.本期增加金 额				290,834.20	290,834.20
(1) 购置				290,834.20	290,834.20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58,627.85			3,961,929.89	5,920,557.7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18,164.05			1,952,937.05	2,671,101.10
2. 本期增加金额	39,172.68			397,761.97	436,934.65
(1) 计提	39,172.68			397,761.97	436,934.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57,336.73			2,350,699.02	3,108,035.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01,291.12			1,611,230.87	2,812,521.99
2. 期初账面价值	1,240,463.80			1,718,158.64	2,958,622.4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776,179.99	5,194,045.00	20,776,179.99	5,194,045.00
政府补助	1,778,141.54	444,535.38	1,929,070.10	482,267.53
合计	22,554,321.53	5,638,580.38	22,705,250.09	5,676,312.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890,000.00	7,972,500.00
合计			31,890,000.00	7,972,500.0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弥补的亏损	66,272,453.18	
资产减值准备	2,002,202.83	
预计负债	3,748,829.54	
合计	72,023,485.55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付设备款	408,719,697.00	408,719,697.00
预付工程款	61,161,805.00	79,643,312.40
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留抵进项税额	14,858,966.29	14,511,494.95
合计	484,740,468.29	502,874,504.35

其他说明：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390,000,000.00	1,050,000,000.00
合计	1,390,000,000.00	1,0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料采购或接受劳务款	124,828,050.88	195,366,353.07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或工程款	137,894,670.54	101,653,238.28
合计	262,722,721.42	297,019,591.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	87,458,208.00	丰城三期处于停建阶段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150,920.04	应付未付款

山东山大能源环境有限公司	1,122,133.17	应付未付款
合计	89,731,261.21	--

其他说明：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830,802.56	114,567,506.64	120,296,697.80	3,101,611.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16,355.21	19,069,929.70	18,885,120.48	3,901,164.43
三、辞退福利		4,000.00	4,000.00	
合计	12,547,157.77	133,641,436.34	139,185,818.28	7,002,775.8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625,004.91	83,625,004.91	
2、职工福利费		9,544,165.33	9,544,165.33	
3、社会保险费	5,798,058.91	8,765,394.33	14,563,453.20	0.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98,058.88	7,918,121.74	13,716,180.62	
工伤保险费	0.01	472,591.05	472,591.04	0.02
生育保险费	0.02	374,681.54	374,681.54	0.02
4、住房公积金		8,804,724.92	8,804,724.9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32,743.65	3,805,217.15	3,736,349.44	3,101,611.36
8、商业保险费		23,000.00	23,000.00	
合计	8,830,802.56	114,567,506.64	120,296,697.80	3,101,611.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4,156.44	14,847,592.88	14,848,496.64	93,252.68

2、失业保险费	14.32	353,258.84	353,187.21	85.95
3、企业年金缴费	3,622,184.45	3,869,077.98	3,683,436.63	3,807,825.80
合计	3,716,355.21	19,069,929.70	18,885,120.48	3,901,164.43

其他说明：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75,107.13	768,443.50
企业所得税	253,096.01	
个人所得税	725,721.86	1,338,015.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6,557.42	8,418.90
房产税	1,089,042.00	1,311,275.18
土地使用税	850,384.20	945,055.00
防洪保安资金	816,324.35	816,324.35
教育费附加	525,667.82	22,069.94
地方教育附加	350,445.22	14,713.29
印花税	214,273.07	205,517.11
库区扶持基金	67,816.03	207,492.13
合计	7,394,435.11	5,637,324.62

其他说明：

20、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24,558.34	1,879,013.8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978,139.58	1,195,343.77
合计	3,402,697.92	3,074,357.6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64,336,266.96	67,037,128.05
清算分配款	6,757,446.53	6,757,446.53
应付暂收款	1,542,298.82	6,726,408.36
其他	7,201,680.48	5,289,211.14
合计	79,837,692.79	85,810,194.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	21,138,679.00	因项目停建，工程款尚未支付
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押金
江西浙大网新科技有限公司	6,757,446.53	清算尚未完成
江西省财政厅	2,314,941.78	待支付的库区扶持基金
葛六公司抱子石引水发电系统工程项目部	2,009,557.55	工程质保金，未到期
江西益材粉煤灰开发有限公司丰城分公司	1,000,000.00	押金
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916,065.56	押金
合计	40,136,690.42	--

其他说明

江西浙大网新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22日召开股东会，同意注销该公司，目前该公司正在清算过程中，按照清算方案，公司2015年收到分配剩余财产款6,757,446.53元，账列其他应付款。

该公司由于企业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被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以(赣)工商(企)罚决[2017]2722号决定书吊销营业执照，该公司尚未注销。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23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说明：

2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95,000,000.00	1,015,000,000.00
信用借款	7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865,000,000.00	1,13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

本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期末质押借款余额共计9.95亿元(其中2.00亿元列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中：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质押借款4.35亿元(其中1亿元列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50%的电费收费权；

中国农业银行丰城市支行质押借款1.8亿元(其中0.3亿元列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12.5%的电费收费权；

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丰城市丰电支行质押借款1.0亿元(其中0.3亿元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的电费收费权；

中国建设银行丰城支行质押借款2.4亿元(其中0.4亿元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13%的电费收费权；

中国工商银行丰城支行质押借款0.4亿元，质押标的为丰城二期发电厂两台发电机组建设项目20%的电费收费权。

信用借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信用借款1亿元(其中0.3亿元列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4、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748,829.54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结果
合计	3,748,829.54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预计负债为本公司下属分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与《丰城二期发电厂全厂灰、渣销售及运输，卸灰和分选系统设备检修运行维护承包》项目的承包商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之间因合同纠纷形成的预计损失赔偿款3,664,482.50元和案件诉讼费84,347.04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说明。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29,070.11		150,928.56	1,778,141.5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929,070.11		150,928.56	1,778,141.5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脱硝工程专项补助资金	1,929,070.11			150,928.56			1,778,141.5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29,070.11			150,928.56			1,778,141.55	--

其他说明：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75,677,760.00						975,677,760.00

其他说明：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76,146,587.69	101.16		2,376,146,688.85
其他资本公积	57,329,242.32	63,636.18		57,392,878.50
合计	2,433,475,830.01	63,737.34		2,433,539,567.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2017年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返还零碎股历年股息101.16元，账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2）对联营公司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形成的其他资本公积63,636.18元。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17,500.00	-18,529,832.00	10,020,126.00	-4,632,458.00	-23,917,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917,500.00	-18,529,832.00	10,020,126.00	-4,632,458.00	-23,917,5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917,500.00	-18,529,832.00	10,020,126.00	-4,632,458.00	-23,917,5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减少系本公司将所持有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全部出售所致。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7,975,728.65	1,645,007.51		319,620,736.16
合计	317,975,728.65	1,645,007.51		319,620,736.1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7,638,926.71	1,067,497,854.1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17,638,926.71	1,067,497,854.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50,075.11	378,235,751.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45,007.51	37,823,575.1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2,703,328.00	390,271,104.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9,740,666.31	1,017,638,926.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00,313,055.06	1,861,114,248.64	2,148,746,023.53	1,573,561,055.14
其他业务	25,954,889.80	2,760,242.46	27,815,461.67	1,951,929.42
合计	2,126,267,944.86	1,863,874,491.10	2,176,561,485.20	1,575,512,984.56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61,880.45	10,706,486.18
教育费附加	2,444,754.05	5,216,407.98
房产税	2,636,206.66	2,878,503.29
土地使用税	3,322,900.56	2,394,959.93
车船使用税	15,338.40	35,288.93
印花税	1,282,711.07	783,242.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29,836.08	3,477,605.36
营业税		75,896.55
合计	15,993,627.27	25,568,390.96

其他说明:

33、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874,108.06	26,315,773.81
招待费、办公费、差旅费等	10,936,809.29	8,416,700.45
保险费、绿化费、物业费、水电费等	7,349,029.46	10,714,390.44
中介、咨询费等	1,227,686.98	1,371,109.00
折旧和摊销	2,978,047.47	2,789,459.25

税费		3,258,193.44
其他	756,425.09	1,023,052.30
合计	71,122,106.35	53,888,678.69

其他说明：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9,948,429.59	111,344,940.31
减：利息收入	15,678,207.62	19,761,255.81
其他	419,892.47	70,536.65
合计	94,690,114.44	91,654,221.15

其他说明：

3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0,648.68	2,942,041.68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841,554.15	
合计	2,002,202.83	2,942,041.68

其他说明：

3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9,309,902.04	65,258,053.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0,000.00	24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202,780.52	
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生的投资收益	6,117,398.58	
合计	107,990,081.14	65,498,053.30

其他说明：

3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96,438.73	5,764,673.17

3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脱硝工程补助专项资金	150,928.56	
纳税阶梯奖励	500,000.00	
合计	650,928.56	

3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553,995.3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0,140.97		130,140.97
其他	256,701.12	1,524,065.10	256,701.12
合计	386,842.09	2,078,060.45	386,842.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其他的明细情况如下：1) 因洪水修复工程收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理赔款105,784.93元；2) 降低运行水位补偿款58,558.56元；3) 其他收入92,357.63元。

4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03,024.00	4,167,326.41	103,024.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5,979,642.79	8,615,671.68	165,979,642.79
预计未决诉讼赔偿款	3,664,482.50		3,664,482.50
其他	2,097,494.98	2,603,117.51	2,097,494.98
合计	171,844,644.27	15,386,115.60	171,844,644.27

其他说明：

1)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165,979,642.79元，其中因技术改造项目拆除设备报废损失为165,683,177.41元，主要为本公司下属分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因固定资产技术改造拆除设备报废损失165,026,639.52元。

2)预计未决诉讼的赔偿款3,664,482.50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财务报表项目注释预计负债之说明；

3)对外捐赠103,024.00元，主要为本公司2017年为古坑村扶贫项目捐赠资金100,000.00元。

4)其他2,097,494.98元，主要为本公司下属分公司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丰城三期发电厂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事故调查费用1,643,841.60元。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7,241.86	107,411,099.2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732.15	-697,011.58
合计	414,974.01	106,714,087.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865,049.1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16,262.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7,241.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417,475.5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3,073.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005,871.40
所得税费用	414,974.01

其他说明

4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4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678,207.62	19,761,255.81
保费返还	632,772.00	
修理费保证金		7,898,459.55
其他	746,933.74	4,817,468.31
合计	17,057,913.36	32,477,183.6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费、绿化费、物业费、水电费等	10,835,182.45	10,714,390.44
招待费、办公费、差旅费等	2,659,423.61	8,416,700.45
中介、咨询费等	181,686.98	1,371,109.00
对外捐赠	103,024.00	4,167,326.41
其他	2,803,470.15	1,831,294.54
合计	16,582,787.19	26,500,820.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零碎股所得	101.16	50.58
合计	101.16	50.5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派股利手续费	241,940.75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费	100,000.00	
合计	341,940.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450,075.11	378,235,751.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02,202.83	2,942,041.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8,651,982.16	232,420,142.90
无形资产摊销	436,934.65	316,565.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6,438.73	2,850,998.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849,501.8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9,948,429.59	111,344,940.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990,081.14	-65,498,053.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732.15	-697,011.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87,240.61	-65,744,943.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003,824.52	-286,297,684.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700,004.02	61,931,66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981,399.55	371,804,408.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5,800,002.09	1,020,777,254.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0,777,254.82	251,326,107.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4,977,252.73	769,451,147.6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5,800,002.09	1,020,777,254.82
其中：库存现金	12,538.08	4,777.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5,787,464.01	1,020,767,560.2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800,002.09	1,020,777,254.82

其他说明：

4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46、其他

1.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总额法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脱硝工程专项补助资金	1,929,070.11		150,928.56	1,778,141.55	其他收益	江西省环境保护厅根据赣财建指[2013]370号文支付的“新建#6机组脱硝设施”的专项资金和宜春市财政局根据宜市发改宗字[2013]34号文支付的“脱硝工程”补助款
小计	1,929,070.11		150,928.56	1,778,141.55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纳税阶梯奖励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丰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丰府办发[2013]22号文件支付的关于扶持全省央企省属国企做大做强的扶持奖金
纳税贡献奖	200,000.00	其他收益	南昌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办公室根据洪高新工字[2017]5号文件支付的关于表彰2016年度全区纳税重大贡献企业的纳税贡献奖
小计	500,000.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江西南昌	核电开发及运营	20.00%		权益法核算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吉安	江西吉安	项目融资、建设等	23.33%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29,346,391.39	857,919,347.09	17,551,001.95	352,053,499.38
非流动资产	3,551,398,995.22	3,082,976,303.72	3,286,769,182.81	3,296,033,223.13
资产合计	3,580,745,386.61	3,940,895,650.81	3,304,320,184.76	3,648,086,722.51
流动负债	1,049,070,602.78	292,839,325.53	780,931,784.76	308,663,016.67
非流动负债	1,356,118,400.00	11,070,000.00	1,356,118,400.00	13,950,000.00
负债合计	2,405,189,002.78	303,909,325.53	2,137,050,184.76	322,613,016.67
少数股东权益		32,192,934.86		32,719,669.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75,556,383.83	3,604,793,390.42	1,167,270,000.00	3,292,754,036.2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3,811,276.77	841,150,596.71	233,454,000.00	768,309,275.1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7,587,276.77	841,150,596.71	237,230,000.00	768,351,815.39
营业收入	9,160,936.98	729,017,129.32		632,085,819.49
净利润	1,786,383.83	371,445,989.44		286,661,369.60
综合收益总额	1,786,383.83	371,445,989.44		286,661,369.6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		13,998,000.00		

企业的股利				
-------	--	--	--	--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0,163,718.77	97,944,238.6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155,843.95	-1,997,417.02
--综合收益总额	2,155,843.95	-1,997,417.02

其他说明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99.83%(2016年12月31日：99.9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72,794,414.52				72,794,414.52
应收账款	356,597,879.23				356,597,879.23

其他应收款	47,957,954.31				47,957,954.31
小 计	477,350,248.06				477,350,248.0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71,929,451.14				71,929,451.14
应收账款	415,184,097.49				415,184,097.49
其他应收款	47,818,718.06				47,818,718.06
小 计	534,932,266.69				534,932,266.69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90,000,000.00	1,427,406,435.42	1,427,406,435.42		
应付账款	262,722,721.42	262,722,721.42	262,722,721.42		
应付利息	3,402,697.92	3,402,697.92	3,402,697.92		
其他应付款	79,837,712.79	79,837,712.79	79,837,712.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000,000.00	237,536,083.33	237,536,083.33		
长期借款	865,000,000.00	989,307,809.29	40,073,250.00	719,735,786.79	229,498,772.50
小 计	2,830,963,132.13	3,000,213,460.17	2,050,978,900.88	719,735,786.79	229,498,772.5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0	1,075,591,050.00	1,075,591,050.00		
应付账款	297,019,591.35	297,019,591.35	297,019,591.35		
应付利息	3,074,357.66	3,074,357.66	3,074,357.66		
其他应付款	85,810,194.08	85,810,194.08	85,810,194.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206,314,875.00	206,314,875.00		
长期借款	1,135,000,000.00	1,333,640,896.11	53,168,321.11	529,788,600.56	750,683,974.44
小 计	2,770,904,143.09	3,001,450,964.20	1,720,978,389.20	529,788,600.56	750,683,974.44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695,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385,0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项目投资	303,902 万元	38.73%	38.7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浙大网新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德兴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天然气鄱阳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天然气宜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西天然气永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湖口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高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余干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九江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530,085.47			708,846.15
江西省投资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供需	17,161,407.71	372,0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餐饮	193,445.61	228,336.02
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	餐饮	116,183.49	151,349.09
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餐饮	60,933.91	112,319.92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餐饮	2,778.65	76,585.84

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	餐饮	52,943.70	60,902.21
江西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餐饮	37,626.20	51,723.61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餐饮	32,631.07	31,240.51
江西省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餐饮	14,794.16	16,975.24
江西省投资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		11,836.56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餐饮		8,751.11
江西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餐饮		1,933.98
江西天然气宜春有限公司	餐饮		1,451.46
德兴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餐饮		672.82
江西天然气鄱阳有限公司	餐饮	1,302.91	653.40
江西天然气永新有限公司	餐饮	1,960.19	
湖口天然气有限公司	餐饮	322.33	
高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餐饮	1,022.33	
余干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餐饮	1,507.77	
九江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餐饮	811.6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17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被托管公司相当股权可分配利润的1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2017年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继续签订《股权托管协议》，由公司受托管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的江西东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东津发电)97.68%股权，账面原值104,899,600.00元。托管内容为：除托管协议限制条件外，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该项股权的股东权利，并履行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该项股权的股东义务。托管期限为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在托管期内，公司收取东津发电相当股权可分配利润的10%作为受托管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报酬，并由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托管期限结束后1个月内一次性支付给公司；如果东津发电发生亏损，本公司不收取报酬。东津发电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4,466,211.25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83294304.28元，2017年底该公司无可供分配利润，本公司2017年度未收取股权托管费。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53,559.68	329,835.39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307,327.35	319,621.00
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	1,320,164.57	990,876.1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59,793.19	5,050,334.88

(8) 其他关联交易

(1) 本公司企业年金上交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由其委托外部公司进行集中管理，2017年支付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共计5,211,166.28元，其中公司承担部分3,684,455.03元，个人承担部分1,526,711.25元。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取得的银行授信额度中的18.50亿元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授信额度，已使用9.60亿，明细如下：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亿元)	已使用额度(亿元)
中国建设银行江西省分行	2.40	2.40
中国农业银行象南支行	7.10	5.20
中信银行南昌分行	4.00	2.00
浦发银行	5.00	
合计	18.50	9.6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	3,416.00		8,259.00	
	江西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418.00			
	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1,164.00		4,010.00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1,654.00		66.00	
	江西省投资燃气有限公司	2,219.00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86.00			
	江西省天然气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649.00		1,343.00	
小计		10,706.00		13,678.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网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6,493,785.60		46,493,785.60	
	江西省天然气(赣投气通)控股有限公司	3.18		59,276.00	
	江西省页岩气投资有限公司	5,485.05		4,403.20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805.60	6,805.60	6,805.60	3,402.80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9,854.46			
小计		46,605,933.89	6,805.60	46,564,270.40	3,402.8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昌富昌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62,020.00	565,380.00
小计		62,020.00	565,38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0,088.14
	江西浙大网新科技有限公司	6,757,446.53	6,757,446.53
小计		6,757,446.53	6,827,534.67

6、关联方承诺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江苏明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江公司）为本公司下属分公司丰城二期发电厂《丰城二期发电厂全厂灰、渣销售及运输，卸灰和分选系统设备检修运行维护承包》项目的承包商，双方因该合同产生纠纷，2016年9月20日，明江公司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丰城二期发电厂赔偿损失5,002.93万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2016年10月9日，丰城二期发电厂向丰城市人民法院提起对明江公司的买卖合同违约诉讼，要求明江公司支付拖欠的货款共计人民币6,792,620.17元及利息，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7年8月24日合并审理上述案件，并于2017年11月对明江公司诉丰城二期发电厂合同纠纷一案作出（2016）赣民初6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 被告丰城二期发电厂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明江公司赔偿中止合同期间的损失3,664,482.50元；2) 被告丰城二期发电厂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明江公司缴纳的货物保证金5,000,000.00元；3) 驳回原告明江公司其他诉讼请求；4)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5) 案件受理费303,036.70元，由原告明江公司负担242,429.00元，被告丰城二期发电厂负担60,607.70元；对丰城二期发电厂诉明江公司合同纠纷一案作出（2017）赣民初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 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被告明江公司向原告丰城发电厂支付货款3,126,659.66元；2) 驳回原告丰城发电厂其他诉讼请求；3)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4) 案件受理费59,348.34元由被告明江公司负责35,609.00元，原告丰城二期发电厂负担23,739.34元。

丰城二期发电厂和明江公司均不服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判决，于2017年12月分别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其中明江公司上诉请求为：1) 依法撤销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2016）赣民初60号民事判决，改判丰城二期发电厂向明江公司支付赔偿损失11,787,650.00元（不包含返还保证金500万元）；2) 依法判令丰城二期发电厂承担本案一、二审的诉讼费用。丰城二期发电厂上诉请求为：1) 请求判令撤销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17）赣民初56号《民事判决书》第一项、第二项判决内容，明江公司向丰城二期发电厂支付拖欠的货款6,792,620.17元及自2016年8月10日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损失(暂计至上诉之日利息损失431,991.77元),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由明江公司承担；2) 请求判令撤销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16）赣民初60号《民事判决书》第一项、第二项判决内容，改判驳回明江公司诉讼请求；2) 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由明江公司承担。截止报告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已经受理丰城二期发电厂的上诉，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根据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2016）赣民初60号《民事判决书》和（2017）赣民初56号《民事判决书》，明江公司应向丰城二期发电厂支付货款3,126,659.66元，丰城二期发电厂应向明江公司赔偿中止合同期间的损失3,664,482.50元，承担案件受理费84,347.04元。判决生效后，明江公司未支付货款，截止2017年12月31日明江公司拖欠的丰城二期发电厂货款6,792,620.17元，其中2016年5月和6月结算货款3,144,911.66元账挂应收账款并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157,245.88元，2016年7月未结算货款3,647,708.51元本公司尚未确认应收款，明江公司缴纳的货物保证金5,000,000.00元账挂其他应付款。本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依据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结果确认预计负债3,748,829.54元，其中预计损失赔偿款3,664,482.50元，预计案件受理费84,347.04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十三、其他重要事项****1、年金计划**

公司自2002年7月起，参照《江西省电力公司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建立企业年金，并执行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0号《企业年金试行办法》以及江西省政府的相关实施意见。

公司的企业年金适用于公司在职职工，新进人员自起薪之月起开始享受企业年金。按月提取公司缴纳的企业年金基金，职工个人缴纳的企业年金基金由公司在发放工资时按月代扣代缴。本期公司缴纳的企业年金基金按公司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5%提取，职工个人缴纳的企业年金基金按上年职工工资总额的2%提取。

2、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4、其他

(一) 公司投资核电项目情况

公司与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月共同出资投资由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于2007年组建的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2017年更名为江西核电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20%),截至2017年底,公司在该核电项目上累计投资人民币23,723.00万元,占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的3.24%。2012年10月份经国务院讨论通过的《核电安全规划(2011-2020年)》和《核电中长期发展规划(2011-2020年)》要求科学布局核电项目,“十二五”时期只在沿海安排少数经过充分论证的核电项目厂址,不安排内陆核电项目,未来国家政策允许重新启动内陆核电项目建设的时间尚不明确。2016年11月国家能源局发布《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明确了内陆核电继续深入的发展基调,但是按照国家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内陆核电仍然没有明确的开工时间表,在一段时间内仍将处于厂址保护和前期论证状态。本公司将持续关注和评估国家核电发展政策的变化对公司带来的影响。

(二) 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进展情况

2014年12月31日,国家能源局以《关于江西省2014年度火电建设规划实施方案的复函》(国能电力〔2014〕581号)批复,同意将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1×100万千瓦)纳入江西省2014年度火电建设规划,由本公司牵头开展前期工作。

2015年1月,江西省能源局在上述国家能源局文件的基础上以《关于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前期工作的函》(赣能电力函〔2015〕21号)批复项目可按两台100万千瓦机组方案开展前期工作。

2015年7月,本公司收到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丰城电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赣发改能源〔2015〕457号),同意建设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本项目建设2台100万千瓦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其中一台机组已经国家能源局同意纳入江西省2014年度火电建设规划。另外一台机组公用部分可以同步建设,但其投运必须取得国家能源局容量规划许可,在取得国家同意后,如建设条件未发生重大改变,今后将不再对第二台机组进行核准。2015年8月,本公司收到江西省能源局下发的《关于下达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第二台机组100万千瓦建设容量的通知》(赣能电力字〔2015〕57号),同意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第二台机组纳入江西省2015年度火电建设规划。

2016年11月24日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发生施工平台倒塌事故。2017年9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发布《江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调查报告》。经事故调查组分析认定:江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2017年9月26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能源局以《关于印发2017年分省煤电停建和缓建项目名单的通知》(发改能源〔2017〕1727号)将本项目列入停建项目,停建的原因因为手续不全,并说明停建的手续不全的项目,在依法依规补齐开工必要支持性文件,相应省级发展改革委(能源局)会同派出能源监督机构等部门和单位确认后,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根据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研究后续建设问题。

目前,公司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工程已停建。在项目停建期间,公司将做好项目地址周边综治维稳工作,尤其是项目工程现场的安全保护工作。公司将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积极与各有关方协调丰城电厂三期扩建项目后续工作和相关手续的办理。

(三)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7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91,7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实施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实际投资金额确定、协议的签署等，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2017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6,117,398.58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917,000,000.00元。

(四)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

为履行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企业债所需承担的反担保义务，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53,400,000股股票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备案。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4,753,063.09	主要为丰电二期通流和超低排放技术改造替换的资产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0,928.56	脱硝工程补助专项资金 150,928.56 元，纳税贡献奖励 500,000 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320,179.10	出售所有持有的泰豪科技股票及投资保本型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08,300.36	主要是未决诉讼的预计赔偿款计提和公司丰电三期扩建工程“11·24”事故的调查费用
合计	-151,390,255.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6%	0.0169	0.0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5%	0.1720	0.17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二)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
- (三)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签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 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文；
- (五) 《公司章程》。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6日